



CHINA YONGDA AUTOMOBILES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669



2012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
董事會報告	24
企業管治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1
綜合全面收入表	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0
財務概要	11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德安先生(主席)

蔡英傑(副主席兼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王志高先生(副主席)

王力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志強先生

呂巍先生

陳祥麟先生

公司總部

中國

上海

盧灣區瑞金南路29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7樓5708室

註冊辦事處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香港之法律顧問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遮打道3號A

香港會所大廈18樓

公司秘書

莫明慧女士 (FCIS, FCS)

授權代表

王志高先生

莫明慧女士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王志強先生(主席)

王志高先生

呂巍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志強先生(主席)

王志高先生

呂巍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德安先生(主席)

陳祥麟先生

呂巍先生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股份代號

03669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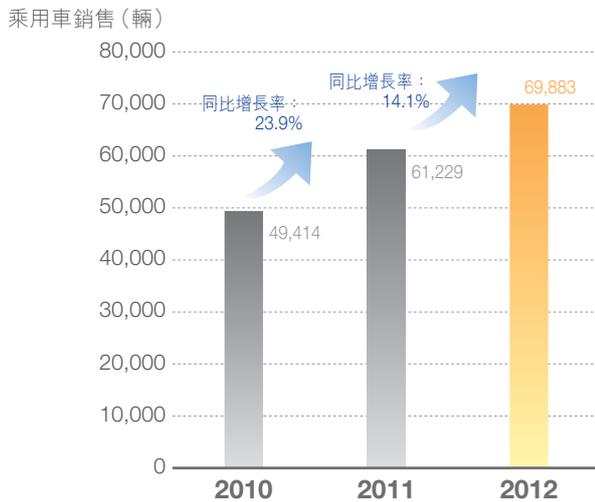
太古廣場1座35樓

公司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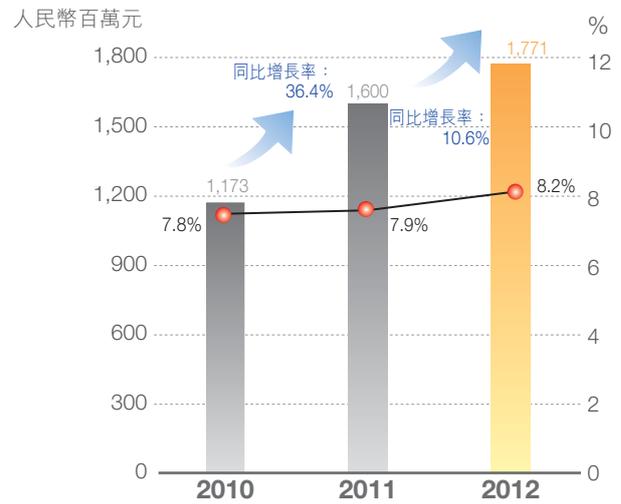
www.ydauto.com.cn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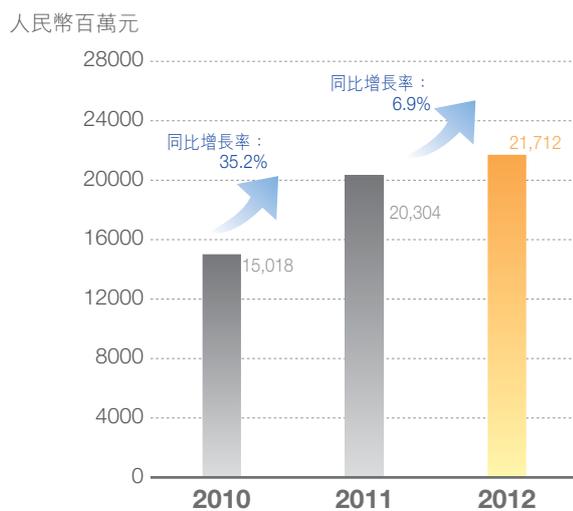
新乘用車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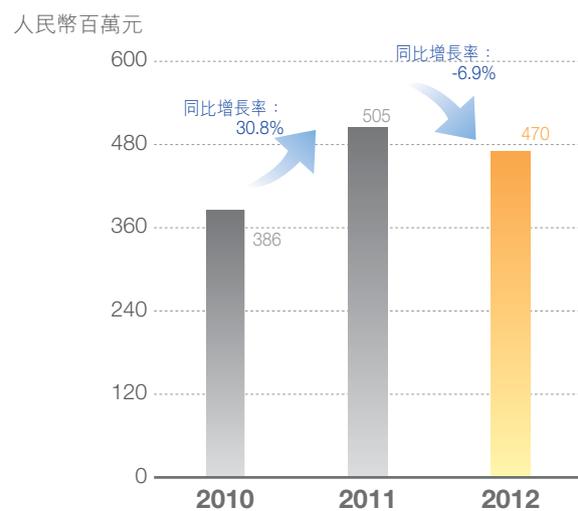
毛利及毛利率



收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欣然提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本公司」或「我們」)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

二零一二年對我們而言是具有歷史意義的一年，藉助中國汽車產業快速發展的大好機遇，經過二十年的努力，憑藉本集團強大的汽車服務實業基礎，較高的市場品牌知名度，以及優良的企業管理，通過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成功登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本集團得到了資本市場的認可。永達汽車的上市，必將推動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提升本集團的管理水準，我們期待與各位股東共同分享公司未來快速成長所帶來的豐碩成果。

二零一二年對中國的汽車產業而言是極具挑戰性的一年，中國宏觀經濟增速放緩，汽車產業亦出現調整，產品價格競爭激烈。面對市場的大調整，我們表現出了一個優秀企業應對市場複雜環境的能力。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年度內錄得收入人民幣(「人民幣」)21,712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度增長

6.9%；息稅及折舊和攤銷前的利潤（「EBITDA」）人民幣1,108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度增長5.9%；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4元。此外，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本公司成功入選為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中國企業指數。

把握節奏，拓展網絡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銷售服務集團。面對二零一二年中國汽車產業出現整體調整的不明朗形勢，我們堅持發展豪華及超豪華品牌的大方向不動搖，在二零一二年又成功獲得超過20家新網點的授權，其中包括保時捷、寶馬、奧迪、捷豹、路虎以及賓利等豪華和超豪華品牌，實現了服務網絡的有序擴張，我們相信這些新網點會在今後為永達汽車帶來較好的投資回報。

面對挑戰，抓好銷售

二零一二年中國汽車銷售的價格戰相當激烈，面對銷售困難、毛利下降的市場形勢，我們沉著應對，一方面憑藉良好的市場口碑、優秀的團隊，強化市場推廣力度；另一方面加強與汽車製造商的溝通協調，優化產品結構，確保整車廠的各項指標順利完成。在二零一二年全年度本集團共實現乘用車銷售69,883輛，較二零一一年增加8,654輛（增長14.1%）；其中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實現銷售34,039輛，較二零一一年增長4,918輛（增長16.9%）。在本年度的銷售策略制定及執行過程中，本集團以實現銷售利潤最大化為導向，適度控制了各企業個別車型的銷量，因此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效益。

發揮優勢，做強售後

作為一家領先的歷史悠久的乘用車服務供應商，我們積累了大量的長期客戶，憑藉一貫對售後服務的重視以及我們優質的服務能力，本集團在售後服務領域一直處於行業領先地位。在過去的二零一二年年度內，我們加強了售後服務的管理力度，努力開拓新的服務延伸產品，尤其加強了汽車裝潢產品及養護服務的銷售力度，有效地提高了售後服務的毛利率水準，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售後服務的毛利率達到44.5%，比二零一一年的38.2%提高了6.3個百分點。在二零一二年我們的售後服務錄得總收入人民幣2,048.6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35.1%。這些售後服務的成績是令人欣慰的。

追求卓越，優化管理

我們在管理中一貫注重標準化、流程化、制度化，本公司的各項管理在行業內是有口皆碑的。我們的成功上市，進一步加強了集團的各項經營管理工作。我們秉承客戶導向的管理理念，以人為本，力爭對每項工作追求精益求精，力爭實現各項企業管理工作的價值最大化。我們積極拓展業務渠道，在業務的各層面加強了毛利率的管理，落實嚴格控制各項成本，強化總經理的目標責任制，重視業務的流程管控，提高客戶滿意度，管理經營風險。資本市場給本集團的發展帶來了新的強大動力。

主席報告書

展望未來，信心滿滿

本集團認為，中國的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銷售服務業在未來相當長的時間內仍處於高速發展期，因此二零一二年只是這一發展過程中的一個階段性調整。為此，我們將堅持走高端品牌的發展路線，加大網絡擴張的速度，我們有信心在二零一三年取得不俗的業績。我們的網絡建設將在重視華東地區的同時，有序地向中、西、南、北各區域的重點城市擴張。我們堅持自建為主的戰略，同時適當開展收購兼併行動。同時，本集團將加大汽車金融、汽車租賃服務以及二手車業務的發展，努力提升公司的持續盈利能力。

我們深知公司要實現長期快速發展，人才的培養是至關重要的，為此我們已在集團內部全方面開展人才戰略培養工作，這將是我們長期發展的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年度內克服了重重困難、取得較好的成績，離不開全體員工的齊心努力，也更離不開全體股東的大力支持。對此，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表示深深地感謝！我們將一如既往，抓住中國市場快速發展的大好機遇，奮勇拼搏，科學管理，力求為本公司創造一個璀璨的未來。

主席
張德安
謹啟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中國汽車市場於二零一二年錄得穩定增長。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資料，二零一二年中國的汽車銷量達到約1,930.6萬台，較二零一一年增加約4%，其中新乘用車銷量達到約1,549.5萬台，較二零一一年增加約7%。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市場依然保持持續快速增長，在中國乘用車銷售所有細分市場中呈現高增長率。根據全球管理諮詢公司麥肯錫的資料，二零一二年中國豪華及超豪華品牌乘用車新車銷量達到約125萬台，已成為僅次於美國的全球第二大豪華及超豪華汽車市場。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資料，主流品牌寶馬、奧迪、捷豹及路虎的銷量分別錄得約40%、30%及73%的強勁增長，在豪華及超豪華品牌陣營中保持領先。

中國的售後服務市場於二零一二年持續實現快速增長，主要歸因於中國乘用車擁有率的上升以及車齡的老化。根據羅蘭貝格的資料，豪華及超豪華分部的售後服務在未來五年預期將保持30%左右的年複合增長率(「年複合增長率」)，如寶馬(我們品牌組合中的主要品牌之一)經過十年的發展，其目前於中國的保有量為100萬台左右，而預期於未來三年將快速達到保有量200萬台；同時，四至七年車齡的乘用車保有量快速上升，預期將帶來售後業務收益的持續增長。

我們在華東地區已經建立了廣泛的網絡，並將進一步鞏固領先地位。華東地區預期繼續成為中國豪華及超豪華品牌乘用車銷售、維修和保養服務以及二手車、汽車延伸產品及服務、保險、金融產品及汽車租賃等業務最具增長潛力的區域市場。根據羅蘭貝格的資料，在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間，中國二手車的交易量將達到25%左右的年複合增長率，汽車租賃服務將達到約20%的年複合增長率。預期華東區域市場將保持高於全國平均的增長水平。同時，我們相信，未來隨著汽車保有量的增加和市場的不斷成熟，從而可推動融資租賃、保險創新業務、汽車延伸產品及服務等快速增長，與維修和保養服務、二手車、汽車租賃共同推動行業的進一步增長。

業務回顧

作為中國領先乘用車零售商及綜合性服務供應商，我們於二零一二年錄得穩定增長。我們的收入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21,712.0百萬元及人民幣1,770.6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分別增長6.9%及10.6%。我們的EBITDA為人民幣1,108.0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增長5.9%。二零一二年我們業務的重大發展概述如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新乘用車銷售穩健增長，售後業務快速發展

- **新乘用車銷售：**儘管市況充滿挑戰，但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乘用車銷量仍較二零一一年增加14.1%，至69,883輛，而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豪華及超豪華品牌乘用車銷量增加16.9%，至34,039輛。因經濟增長不穩定而令消費意欲低迷對二零一二年的乘用車需求造成了不利影響。然而，經濟正整體復蘇，尤其是第四季度。我們的管理層已審慎監察市況的變化，並對乘用車的銷售及新店建設實施相應計劃，致使銷售收入及銷量可持續及平衡地增長。我們致力以業務的盈利能力為優先，並透過優化銷售架構及密切監察存貨週轉以將存貨管理至合理水平。
- **維修和保養服務：**我們的維修和保養服務於二零一二年錄得快速增長，此乃由於我們的客戶基礎(特別是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的客戶)增長迅速，從而令售後服務的需求上升；我們的「一站式」全面汽車相關優質服務和知名的「永達」品牌獲客戶高度評價，此亦有助挽留客戶並使其持續消費以及透過轉介吸納新客戶；我們大力加強了與保險公司的合作。
- **汽車延伸產品和服務：**除維修和保養服務外，透過我們的「一站式」服務，我們持續致力於提供全方位的汽車延伸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汽車裝潢產品、汽車養護服務、汽車所有權登記代理服務及汽車檢測服務。通過加強與新車銷售的整合、銷售團隊的激勵以及符合消費者需求的供應商和產品的引入，我們的汽車延伸產品與服務於二零一二年亦取得大幅增長，其中汽車裝潢產品和汽車養護服務的銷售收入分別達到人民幣202.1百萬元和人民幣145.5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分別增長了53.0%和133.9%。

二零一二年包括上述維修和保養服務及汽車延伸產品和服務在內的售後服務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2,048.6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增長35.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汽車保險及金融產品代理服務：**二零一二年通過加強和保險公司及其他相關金融機構的合作，我們的汽車保險及金融產品代理服務收入較二零一一年增長了77.1%，達到人民幣155.8百萬元。
- **二手車業務：**二零一二年我們積極推進二手車業務，通過提高品牌認證二手車的比例以及提升二手車信息管理系統和利用第三方二手車拍賣系統，有效地提升了二手車業務的銷量和收入。
- **汽車租賃服務：**於二零一二年，通過積極開發新客戶和長期客戶，擴大車隊規模，我們的二零一二年汽車租賃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223.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增長23.5%。

網絡持續擴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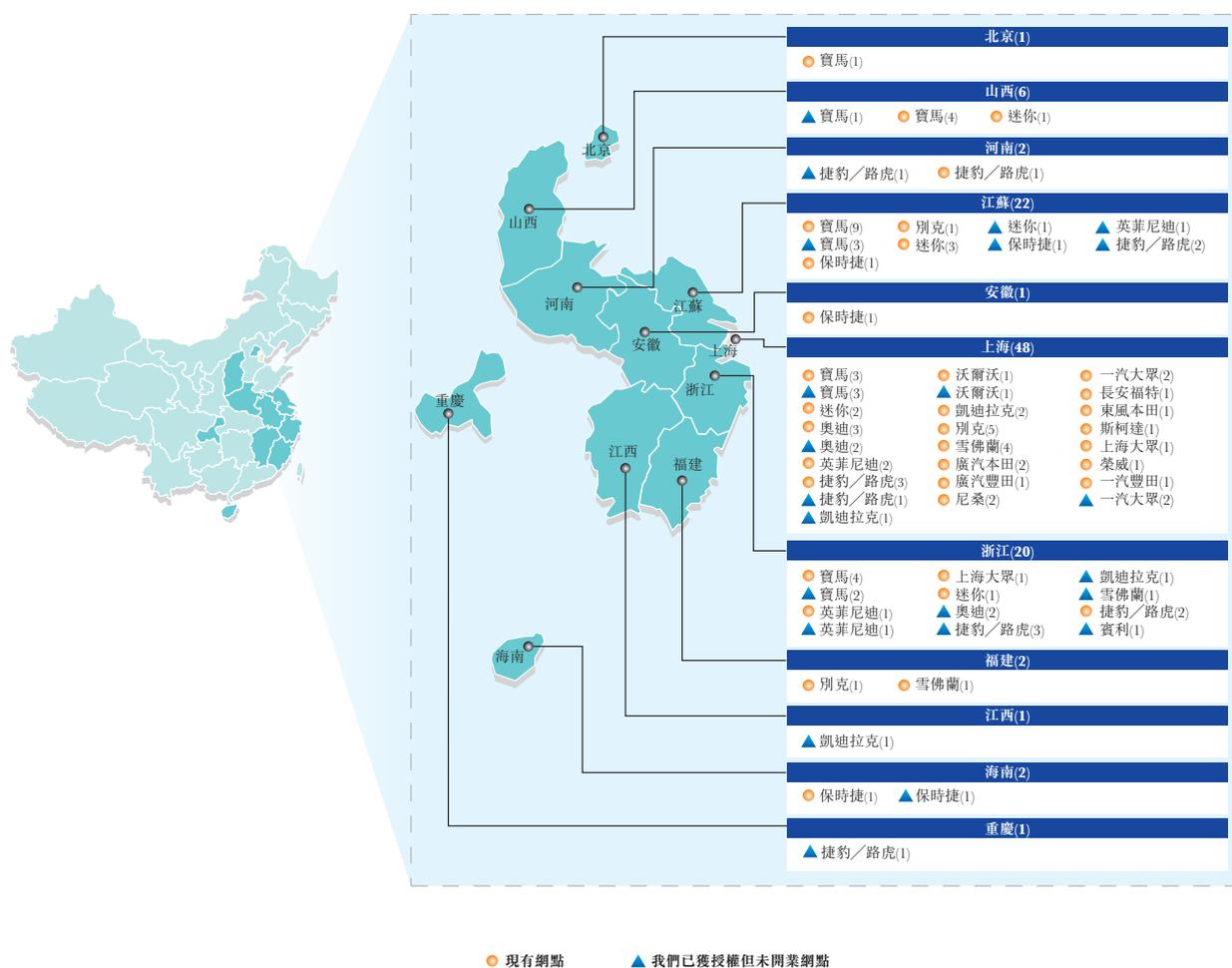
我們已與豪華及超豪華品牌乘用車的領先製造商建立了長期穩固的戰略合作關係。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繼續專注於豪華及超豪華品牌，包括寶馬、迷你、奧迪、保時捷、捷豹、路虎、英菲尼迪、凱迪拉克、沃爾沃，以及新取得授權的英國頂級豪華品牌賓利。於二零一二年，我們自若干個豪華及超豪華品牌獲得授權開設21家新網點，包括保時捷、寶馬、奧迪、捷豹、路虎以及賓利，進一步加強我們的豪華及超豪華品牌組合。此外，我們亦選擇性地經營別克、雪佛蘭、大眾、豐田、本田、尼桑及其他中高端品牌乘用車的4S經銷店。下表載列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網點詳情：

	現有網點	我們已獲授權 開設的新網點	總計
豪華及超豪華品牌4S店	25	27	52
中高端品牌4S店	26	3	29
製造商授權服務中心	5	—	5
展廳	15	3	18
製造商授權認證二手車中心	1	1	2
總計	72	34	10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持續經營以華東地區(尤其是上海)為中心的廣泛網絡,並已向中國其他地區擴展。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現有的網點遍佈中國11個省的31個市,而我們106間現有網點中的94間均位於華東地區,且絕大部分新網點亦規劃策略性地在此地區設立。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的一批新豪華及超豪華品牌網點已建成開業,包括保時捷、迷你、捷豹、路虎及凱拉迪克等,其中我們於江蘇省無錫市的保時捷網點是全亞洲最大的保時捷4S中心。另外,我們有一家保時捷網點、兩家寶馬網點、一家奧迪網點和一家捷豹/路虎網點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建成開業。我們已選擇性地將我們的網絡拓展至華東以外的地區,以進軍其他地區的戰略市場,如北京、山西、海南、河南及重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獲製造商授權開設及經營網點的地區分佈如以下圖所示:



管理與營銷不斷提升

在我們透過持續內生增長擴充業務的同時,我們已持續標準化及優化我們的管理及經營,且該等標準管理流程所產生的經營模式,能夠在我們日後的網點及新地區中易於複製。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特別加強對毛利率和存貨週轉天數的目標管理,並整合集團信息技術系統,有助我們將最佳實踐制度化及監控我們內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營運的整體一致性及透明度，並提高我們的經營效率。我們已委聘第三方顧問公司，以識別業務流程中需要改善的領域。作為我們質量經營的例子，於二零一二年，我們有三家經銷店名列寶馬的「2012年寶馬最佳表現經銷商大獎」前十名。

我們已不斷打造我們的企業品牌「永達」，並一直致力透過多個渠道（包括我們的客戶導向策略，如鼓勵客戶持續消費及消費升級；多媒體「96818」客戶服務平台；透過電視購物頻道及在線購物平台進行營銷；以及與銀行及保險公司的合作）進行營銷創新及鞏固客戶基礎。我們品牌的高知名度已成為提升客戶忠誠度的一個重要因素，也得以令我們從同行中脫穎而出。

財務回顧

收入

二零一二年的收入為人民幣21,712.0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20,340.1百萬元增加6.9%，此主要由於有關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的銷售與售後服務增長所致。下表載有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收入及相關資料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銷量 (台)	平均售價 (人民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銷量 (台)	平均售價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銷售						
豪華及超豪華品牌	14,305,698	29,121	491	15,008,842	34,039	441
中高端品牌	4,300,942	32,108	134	4,431,383	35,844	124
小計	18,606,640	61,229	304	19,440,225	69,883	278
售後服務	1,516,755	—	—	2,048,629	—	—
汽車租賃服務	180,724	—	—	223,144	—	—
總計	20,304,119	—	—	21,711,998	—	—

二零一二年的乘用車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9,440.2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8,606.6百萬元增加4.5%，此乃主要由於(i)中國對乘用車（尤其是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的整體需求繼續增加；(ii)我們於過往年度營業的經銷店迅速發展且收入日益增加；及(iii)我們的4S經銷店數量增加而令乘用車銷量增加所致。乘用車銷售收入增加部份由平均售價降低所抵銷，此乃主要由於入門級車型及國內製造的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車型所佔比例上升所致。

二零一二年的售後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048.6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516.8百萬元增加35.1%，此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客戶基礎（尤其是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客戶）日益快速壯大，從而增加了對我們售後服務需求；(ii)我們的「一站式」全面汽車相關優質服務獲客戶高度評價，此亦有助挽留客戶並使其持續消費以及透過轉介吸納新客戶；(iii)我們與保險公司加強合作而獲得更多客戶推薦；(iv)我們努力創新及推出各類汽車延伸產品及服務；及(v)我們的服務效率改善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二年的汽車租賃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23.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80.7百萬元增加23.5%，此乃主要由於汽車租賃服務的市場需求增加及我們的車隊規模擴大所致。

銷售及服務成本

二零一二年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9,941.4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8,703.6百萬元增加6.6%，此增加與我們的收入增加大體一致。

二零一二年的乘用車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8,662.9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7,651.8百萬元增加5.7%，此增加與我們的乘用車銷售增長大體一致。

二零一二年的售後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136.8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936.8百萬元增加21.4%。售後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較售後服務收入增速相對為慢。

二零一二年的汽車租賃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41.7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14.9百萬元增加23.2%，此增加與我們的汽車租賃服務增長大體一致。

毛利

綜上所述，二零一二年的毛利為人民幣1,770.6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600.5百萬元增加10.6%。

二零一二年的乘用車銷售的毛利為人民幣777.4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954.8百萬元減少18.6%。二零一二年的乘用車銷售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的5.1%減少至二零一二年的4.0%，此主要是由於在經濟放緩過程中乘用車銷售市場競爭加劇及產銷不平衡。

二零一二年的售後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911.8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79.9百萬元增長57.2%。售後服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的38.2%增至二零一二年的44.5%。此乃主要由於(i)提供給可產生較高毛利率的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客戶的售後服務所佔比例增加；(ii)因我們持續專注於發展我們的售後服務(通常較新乘用車銷售有較高毛利率)而令汽車延伸產品與服務的收入增加；(iii)保險公司推薦所帶來的事故車相關的收入增加；及(iv)我們令人滿意的成本控制所致。

二零一二年的汽車租賃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81.4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65.7百萬元增加23.9%，此主要由於汽車租賃服務的市場需求增加及我們的車隊規模擴大所致。汽車租賃服務的毛利率保持穩定，二零一二年為36.5%，而二零一一年為36.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二年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275.9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43.0百萬元增加92.9%。該增長乃主要因(i)我們加強與金融機構的合作及乘用車銷售增長而使得透過我們的網點所分銷的汽車保險及金融產品的收入增加；(ii)政府補貼增加；及(iii)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分銷及銷售費用

二零一二年的分銷及銷售費用為人民幣742.5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467.2百萬元增加58.9%。該增長乃主要由於(i)我們網絡擴展所需人數增加，尤其是豪華及超豪華網點擴充，從而令我們銷售團隊的薪資與福利增加；(ii)乘用車市場競爭激烈所導致的營銷開支增加；及(iii)因我們的網絡擴展令我們網點物業的折舊及租金開支增加所致。就佔收入的百分比而言，我們的分銷及銷售費用由二零一一年的2.3%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3.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政及管理費用

二零一二年的行政及管理費用為人民幣370.2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350.7百萬元而言相對穩定。就佔收入的百分比而言，行政及管理費用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均為1.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257.4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76.1百萬元增加46.1%，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借款平均結餘高於二零一一年；及(ii)中國在二零一二年尤其是上半年一般信用收緊的金融環境令我們借款的實際利率增加所致。



除稅前溢利

綜合上文所述，二零一二年的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681.3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740.9百萬元下降8.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保持相對穩定，二零一二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65.9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則為人民幣177.7百萬元。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率由二零一一年的24.0%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24.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綜合上文所述，二零一二年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為人民幣515.5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63.2百萬元減少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為人民幣470.0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04.8百萬元減少6.9%。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採購乘用車、零部件及汽車配件，撥付我們的營運資金及日常經常性開支，撥付有關設立新經銷店及收購更多經銷店的資本開支以及清償我們債項。我們透過綜合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注資、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維持流動資金。於未來，我們相信將可透過綜合使用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資金(包括二零一二年七月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7.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618.5百萬元減少74.6%，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償還應付票據較高所致。

於二零一二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26.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273.4百萬元減少58.7%，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淨額減少人民幣586.7百萬元所致。

於二零一二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84.1百萬元，保持相對平穩，而二零一一年為人民幣1,254.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產淨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1,443.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09.0百萬元增加3.7倍，此主要由於與我們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有關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所致。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就乘用車銷售而購置的乘用車，以及(佔較少部分)零部件、配件及其他雜項存貨。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存貨為人民幣2,678.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088.3百萬元增加28.2%，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業務規模擴大；及(ii)因中國新年假期(二零一三年二月的第三個星期)前的過渡時間較去年的中國新年假期(二零一二年一月的第四個星期)為長而預期該期間內銷售大增，從而令二零一二年年底的乘用車購買量增加所致。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平均存貨週轉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平均存貨週轉日 ⁽¹⁾	31.3	43.6

附註：

(1) 期間平均存貨週轉日為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期間銷售及服務成本再乘以365日。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日分別為31.3日及43.6日。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存貨週轉日較高乃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的新網點投入運營所產生的更多的乘用車採購；及(ii)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乘用車銷售放緩，然而，我們已實施我們靈活的業務計劃適應市場環境，實現最佳存貨水平，從而使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存貨週轉日為43.6日，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48.4日為低。

貸款及借款

我們取得的借款(包括銀行貸款及來自汽車製造商的專屬汽車金融公司的其他借款)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我們首次公開發售之前，產生的應付關連方款項乃為我們的營運資本及網絡擴張需求而融資。我們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已償清所有應付關連方有關營運資金融資的未償還款項。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3,622.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376.3百萬元增加52.4%，主要由於我們業務擴張所需資金需求增加及償還應付關連方款項所致。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到期狀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465,172
一至兩年	97,536
兩至五年	59,517
總計	3,622,225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淨負債與總權益比率為26.3%。淨負債與總權益比率為淨負債(包括負債減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除以總權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若干銀行貸款乃以我們的抵押或質押資產提供擔保。我們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抵押或質押資產包括(i)存貨金額為人民幣976.5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為人民幣132.7百萬元；(iii)土地使用權金額為人民幣8.0百萬元；及(iv)已抵押銀行存款金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及投資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以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開支。於二零一二年，我們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879.7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

我們面臨的利率風險來自我們債務的利率波動。我們的若干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大多與中國人民銀行的基準利率掛鈎。利率上升可能導致我們的借款成本增加。倘利率上升，則可能對我們的融資成本、溢利及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中國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利率視乎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貸款基準利率而定。我們目前並無採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我們的利率風險。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收入成本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我們亦使用人民幣作為我們的申報貨幣。我們認為，我們的營運現時並未面臨任何重大直接外匯風險，且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我們所面臨的外匯風險。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013.2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之方式動用。

未來展望及策略

根據全球管理諮詢公司麥肯錫的資料，中國預期將在二零一六年成為世界上最大的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市場。過去10年，中國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市場以年複合增長率約36%的速度持續增長。二零一二年，中國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新車銷量達到約125萬台，成為僅次於美國的全球第二大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市場。麥肯錫公司預計，從現在到二零二零年，中國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市場可保持年複合增長率12%的增長速度，而預期同期乘用車市場整體年複合增長率僅約為8%，到二零二零年中國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的年銷量預期將達到300萬輛，基本與西歐市場銷量持平，而美國市場同期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年銷量預計為約230萬輛。根據麥肯錫的資料，預期中國最早有望在二零一六年以225萬輛的年銷量超越美國，一舉成為全球最大的豪華和超豪華乘用車市場。與此同時，維修和保養服務以及汽車延伸產品及服務、二手車、保險、汽車租賃、融資租賃等業務預期將快速增長，帶來汽車行業持續快速的收益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積極把握市場機遇，透過在二零一三年及未來實施以下策略，我們旨在加強我們作為中國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經銷集團的領先市場地位，並在全球最大及增長迅速的乘用車市場之一中把握機遇。

網絡擴張

- 我們將進一步加強我們對豪華及超豪華分部的專注。我們將繼續鞏固和加強我們與豪華及超豪華品牌乘用車的領先製造商建立的長期穩固戰略合作關係，專注於網絡拓展，並將新品牌引入我們豪華及超豪華分部的品牌組合；
- 我們將繼續鞏固我們在華東地區市場(包括上海)的領先地位；
- 我們將根據不同區域和層級的市場具體情況，選擇性地發展集中式的汽車園區、單個汽車4S店、汽車城市展廳、二手車中心、維修服務中心以及城市和城鎮快修店，豐富我們的網點類型以滿足不同的市場和客戶的需求；及
- 我們在以透過內生增長為主來拓展網絡的同時，將積極尋找機會，有選擇地進行適當規模的收購兼併，以將我們的網絡快速擴張到具有戰略意義或新的區域。該等收購兼併將以豪華和超豪華品牌為主。

業務拓展

- **新車銷售**：通過實施信息化系統，加強新車銷售價格和存貨週轉的動態管理，有效提升新車銷售毛利率；整合集團規模優勢，發揮產業聯動、區域聯動、品牌聯動、業務聯動、客戶聯動、渠道聯動的協同效應；開展忠誠客戶計劃，鼓勵客戶持續消費和消費升級；
- **維修和保養服務**：對不同發展階段的企業實施差異化管理和精細化管理，幫助成熟店進一步挖掘增長潛力，促使新開店快速提升業務；加強事故車業務的開拓力度，通過設立钣噴中心提升生產效率，通過保險公司戰略合作提高毛利率；持續開展服務創新，大力發展維修相關業務，如延長質保、總成件修復、快速修復等；加強維修核心技術人才培養工作；
- **延伸產品和服務**：利用集團規模優勢，進一步控制延伸產品採購成本；做好養護品、機油等產品的升級和客戶營銷；根據市場需求，開發車輛改裝OEM業務和車身鍍膜、美容美化項目；利用集團產業鏈的優勢，提高上牌、檢測、交易等各類服務性收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二手車**：加快廠方授權二手車4S店建設，打造行業領先的規模優勢；通過開發現存客戶資源，提升展廳二手車置換業務；進一步做強廠方認證品牌二手車業務，積極推進自有認證品牌二手車業務，雙管齊下提升二手車業務收益；大力開展二手車與延保、裝潢、保險、金融等產品的捆綁營銷，提高二手車業務的附加值；
- **保險業務**：進一步加大與主流保險公司的戰略合作，促進事故車業務增長和毛利率提升；利用保險戰略合作模式，積極開展廠方質保期外的各類延長保險業務，有效維繫維修資源，提升保險業務收益；加強華東或者其他網點密集區域市場的保險業務整合，體現規模優勢；
- **汽車租賃**：借助我們汽車銷售和服務網點，實現汽車租賃網點的低成本快速擴張；探索建立臨租業務分部，推行臨租業務與長租業務並存的業務模式，提高臨租業務週轉率和出租率；積極進行服務創新，開展車輛租賃網上預訂新業務；積極創新汽車租賃的特色服務，研究組建VIP貴賓接待車隊，為高端客戶提供個性化服務；及
- **融資租賃服務**：探索新型金融業務模式，帶動汽車銷售服務盈利能力的提升。二零一三年將在上海地區高端品牌企業中率先推進，二零一四年推向全國。我們專門聘請了北美資深行業專家參與產品設計和規劃，為客戶量身定做融資租賃方案，通過在各4S店設立專門的「金融經理」崗位和監督考核機制推進此項業務。融資租賃將同時為我們帶來維修和保養、汽車延伸產品及服務、保險等業務的增長及二手車的客戶資源。

管理提升

- 我們將優化利用內部及外部資源，充分發揮出集團的協同效應以提升經營效率；
- 我們將加強成本和費用控制，提升盈利能力；
- 我們將加快戰略人才的培養，建立關鍵管理人員的合理儲備和梯隊，以支持我們的快速增長；
- 我們將繼續致力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激勵和薪酬機制、全面的培訓計劃及不同的事業發展機會；及
- 我們將利用信息化系統，持續標準化、流程化以及制度化我們的經營和管理，並提高我們的運營效率。

我們致力於鞏固我們作為中國領先的乘用車零售商和綜合性服務供應商的地位，專注於豪華及超豪華品牌，且我們相信將會一如既往地為我們的股東、員工及社會作出可帶來長遠增值的決定及投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張德安，46歲，本集團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乘用車經銷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及負責制定本集團的策略規劃、方向及目標以及參與本集團的戰略及關鍵營運決策的制定過程。張先生成長於中國。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及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今，張先生一直擔任上海永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永達控股」)的主席及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起亦擔任其行政總裁，期間彼主要負責監督其整體發展及制定公司及業務策略。張先生現為滙富國際的董事。彼現亦擔任上海永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永達股份」)及上海首佳投資有限公司(「上海首佳」)的董事以及上海首創汽車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上海首創」)的主席。自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張先生擔任永達股份的總經理。

作為對其成就的認可，張先生曾獲授多項表彰。有關彼所獲獎項的詳情載列如下：

獎項	頒授機構
二零一二年度事業突出貢獻獎	上海市青年聯合會
二零一二年傑出企業家	上海市浦東新區企業、企業家聯合會
二零一二年中國汽車流通行業風雲人物獎	中國汽車流通協會
二零一一年全國五一勞動獎章	中華全國總工會
二零零九年中國卓越企業家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研究中心及中國企業報社
二零零七至二零零九年度上海市勞動模範	上海市人民政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於一九九六年通過遠程學習獲得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及中國政法大學聯合頒發的成人高等教育經濟法培訓證書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得密歇根曼多納大學(Madonna University)授出的工商管理(領導學)理科碩士學位。張先生亦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期間完成了由上海國際金融學院、密歇根曼多納大學(Madonna University, Michigan)商學院及國際金融中心協會主辦的工商管理科學碩士上海項目高級研討會課程，及於二零一一年期間完成了由長江商學院、哥倫比亞商學院、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IMD)及倫敦商學院主辦的中國CEO課程。

蔡英傑，45歲，本集團副主席兼總經理，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蔡先生負責監督我們的營運、信息技術、投資及管理我們與汽車製造商之間的關係以及為本集團開拓新的商機。蔡先生亦現任上海永達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永達汽車集團」)(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總經理並負責其營運及管理，以及擔任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主席或董事。自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彼曾任永達股份的董事，並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其總經理。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蔡先生擔任永達控股的副主席兼董事。自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蔡先生擔任永達股份的副總經理，負責其業務開發。自一九八四年九月至一九九零年七月，蔡先生任職於上海申寶汽車廠(後改稱為上海申寶汽車有限公司)，負責其汽車檢測及汽車車隊管理。蔡先生目前擔任上海市汽車銷售行業協會副主席且彼亦曾為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汽車經銷商商會副會長。蔡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南京陸軍指揮學院，獲頒發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文憑。

非執行董事

王志高，44歲，本集團副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王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財務、投資者關係及財務管理。王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擔任永達控股的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擔任其副行政總裁，負責其財務、審計、投資及法律事宜及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任永達股份的董事。王先生亦現任富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主席或董事。彼亦擔任上海首佳及上海首創的董事、上海永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永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主席以及上海永達置業發展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王先生於上海金石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並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於上海信誠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華東政法大學，獲授經濟法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獲授法學碩士學位。王先生亦於二零零七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力群，59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負責制定本集團的主要政策。王先生現為一間中國私募股權基金公司上海磐石投資的主席且為該公司約2.51%股權的間接持有人，該基金公司被視為於本公司5.20%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王先生一直領導上海磐石投資的投資及戰略發展。彼亦為拓維信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股份代號：002261)的獨立董事。王先生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上海巴士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為華域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股份代號：600741))的董事、總經理及高級顧問。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七年，王先生擔任上海現代軌道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席。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王先生亦出任上海市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的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上海市經濟系列(生產領域)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合資格高級經濟師及獲共青團上海市委員會及上海市青年企業家協會授予的傑出青年企業家稱號。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上海城市建設學院，獲得建築與管理系經濟管理專業專科文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志強，55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時為上海市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副總經理、大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主席及銀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王先生亦於數間上市公司擔任高級職位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公司	職位	任職期間
上海三愛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0636)	獨立董事	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今
上海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0835)	獨立董事	二零零九年五月至 二零一二年五月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為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股份代號：600649)	首席監事	二零零五年六月至 二零一一年六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擔任該等高級管理職位前，王先生亦曾任上海市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財務部門主管兼副總會計師。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王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學院（現稱為上海財經大學）並獲授工業會計專科文憑，並於一九九五年取得華東師範大學經濟管理學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文憑。於二零零七年，王先生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呂巍，48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先生早年投身於學術工作。自二零零三年起，呂先生一直擔任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管理學院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的副院長及擔任工商管理系的教授。於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期間，呂先生歷任復旦大學管理學院的院長助理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期間擔任市場營銷系的教授。自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呂先生為麻省理工學院史隆商學院的訪問學者。

呂先生的學術資格及豐富經驗令其獲多家上市公司委聘：

公司	職位	任職期間
陸家嘴金融貿易開發區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股份代號：600663)	獨立董事	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今
上海廣電電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股份代號：601616)	獨立董事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今
羅萊家紡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293)	獨立董事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今
上海耀華皮爾金頓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股份代號：600819)	獨立董事	二零零六年六月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
中國七星購物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5)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今
佳通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為樺林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股份代號：600182)	獨立董事	二零零三年七月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

呂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復旦大學並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之後彼於一九八九年獲得該大學的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祥麟，68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陳先生擔任上海汽車工業(集團)總公司的主席。於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期間，陳先生擔任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份代號：600104)監事會主席，於該公司其主要職責包括監督董事會及管理層活動以及該公司的內部控制。陳先生曾在政府部門擔任多個高級職務，包括上海市人民政府副秘書長、上海市第一機電工業局副局長及上海市計劃委員會主任。彼亦曾擔任上海市經濟團體聯合會及上海市工業經濟聯合會副主席。陳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上海市經濟系列(生產領域)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為高級經濟師。於一九九四年，陳先生獲上海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及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專業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可為高級經濟師，其後於一九九五年提升為高級國際商務師。陳先生於一九六七年畢業於復旦大學，並獲得數學系本科文憑，並於二零零八年完成上交所組織的獨立董事培訓課程及中國證監會上海證監局組織的上市公司董事及監事培訓課程。

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述的董事外，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如下：

徐悅，37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負責監督市場策略的開發及新4S經銷店的成立。徐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乘用車經銷行業擁有逾12年的經驗。徐先生亦現任永達汽車集團的常務副總經理並擔任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主席或董事。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出任永達控股的行政總裁助理。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徐先生擔任永達股份副總經理及上海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期間，徐先生擔任永達控股行政總裁秘書，於該公司其主要負責協助行政總裁處理日常行政事務。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徐先生擔任上海永達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進口乘用車。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期間，徐先生擔任上海永達汽車浦東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徐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獲授上海師範大學實用英語本科文憑並獲得國際商務及財務管理大專文憑，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獲授密歇根曼多納大學(Madonna University)工商管理(領導學研究)碩士學位。徐先生亦自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完成了由上海國際金融學院、密歇根曼多納大學(Madonna University)商學院及國際金融中心協會組織的工商管理科學碩士上海項目高級研討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明，34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副總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內部營運。葉先生現亦任永達汽車集團的副總經理及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葉先生同時擔任永達控股的行政總裁助理及永達股份的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葉先生於永達股份擔任若干管理職位，包括業務開發部總監及總經理助理。於二零零二年，葉先生出任永達汽車租賃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職位。葉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取得上海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董穎，43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副總經理，亦任永達汽車集團副總經理。董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並一直負責我們的財務管理。董先生於企業融資、會計、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方面擁有18年的經驗。董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擔任永達控股財務管理中心的副總監。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董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6)的財務總監。董先生曾任職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彼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服務部門擔任高級經理及自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於審計部門擔任高級經理。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董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取得華東理工大學精細化工工程學士學位以及國際企業管理第二專業文憑。

衛東，43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及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銷售、售後服務、保險及客戶關係。衛先生現亦任永達汽車集團副總經理及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衛先生於銷售管理方面擁有逾13年的經驗。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衛先生為永達股份的副總經理。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衛先生為上海永達汽車貿易中心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彼擔任上海一百永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期間，彼擔任上海第一百貨松江店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自一九八九年十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衛先生任職於上海市第一百貨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銷售人員以及青年團委員會的副書記、書記。衛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取得上海市第二工業大學工商管理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文憑。

公司秘書

莫明慧，41歲，現為凱譽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5年的專業及內部經驗。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與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彼現為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607)、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58)、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6)、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788)、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7)、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6)、DYNAM JAPAN HOLDINGS Co., Ltd.(股份代號：6889)、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0)及中鋁礦業國際(股份代號：3668)的聯席公司秘書；並為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11)、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028)、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868)、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1)及開世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1)的唯一公司秘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乘用車零售商及綜合性服務供應商，專注於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我們以經銷協議方式為多個汽車品牌經營4S經銷店，當中包括豪華及超豪華汽車品牌，如寶馬、迷你、奧迪、保時捷、捷豹、路虎、英菲尼迪、凱迪拉克、沃爾沃及賓利，以及中高端汽車品牌，如別克、雪佛蘭、大眾、豐田、本田、尼桑等。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如下：

- (i) 新乘用車銷售；
- (ii) 維修和保養服務；
- (iii) 汽車相關延伸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汽車配件及裝潢產品、汽車養護服務、汽車所有權登記代理服務及汽車檢測服務；
- (iv) 汽車保險及金融產品代理服務；
- (v) 二手車業務；及
- (vi) 汽車租賃服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於報告期間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年報第42頁至第113頁的財務報表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建議分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5元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金額合共為人民幣140.6百萬元。上述分派末期股息之建議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資本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資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5至46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可供分派儲備合共為人民幣1,531.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40.6百萬元獲建議為年度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4頁。

捐款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向多個中國慈善項目或組織作出的捐款為人民幣53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之公開資料以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條文，且有關權利並無限制本公司按比例基準向現有本公司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德安先生(主席)

蔡英傑先生(副主席，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王志高先生(副主席)

王力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志強先生

呂巍先生

陳祥麟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99(3)條，本公司全體董事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8頁至第23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而首次任期自彼等各自獲委任當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由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集團簽訂委聘書，任期由彼等各自獲委任當日起計為期三年。執行董事的任命須符合章程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席告退的條文。

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如無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志強先生、呂巍先生及陳祥麟先生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確認函。本公司已正式審閱該等董事各自的獨立性確認函。我們認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彼等獲委任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獨立人士，且截至本年報日期仍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即本年報付印前就確定本年報內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
張德安先生 ⁽¹⁾	酌情信託之創立人	384,000,000 (好倉)	25.94
	受控法團權益	302,080,000 (好倉)	20.40
蔡英傑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及	108,356,000	7.32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王志高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60,160,000 (好倉)	4.10

- (1) (i) 張德安為一間酌情信託的授出人及保護人，該酌情信託乃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其受託人及其受益對象為張德安及其若干家族成員(「家族信託」)。柏麗萬得有限公司(「柏麗萬得」)由麗晶萬利有限公司(「麗晶萬利」)全資擁有，而麗晶萬利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以家族信託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張德安(作為家族信託的創立人)、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及麗晶萬利均被視為於柏麗萬得持有的38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 (ii) 張德安持有Asset Link Investment Limited(「Asset Lin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且彼被視為於Asset Link持有的302,0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蔡英傑持有盈嘉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盈嘉」)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且彼被視為於盈嘉持有的108,2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彼亦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本公司68,000股股份。
- (3) 王志高持有金石環球投資有限公司(「金石」)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且彼被視為於金石持有的60,1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由本公司於存置之股東名冊內記錄的，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
柏麗萬得 ⁽¹⁾	實益擁有人	384,000,000 (好倉)	25.94
麗晶萬利 ⁽¹⁾	受控法團權益	384,000,000 (好倉)	25.94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¹⁾	受託人	384,000,000 (好倉)	25.94
Asset Link ⁽²⁾	實益擁有人	302,080,000 (好倉)	20.40
盈嘉 ⁽³⁾	實益擁有人	108,288,000 (好倉)	7.30
日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日月」) ⁽⁴⁾	實益擁有人	108,288,000 (好倉)	7.30
顧明昌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08,288,000 (好倉)	7.30
霸菱亞洲投資基金V控股(7)有限公司 ⁽⁶⁾	實益擁有人	94,136,500 (好倉)	6.36
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⁵⁾	受控法團權益	94,136,500 (好倉)	6.36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 ⁽⁵⁾	受控法團權益	94,136,500 (好倉)	6.36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94,136,500 (好倉)	6.36
Jean Eric Salata先生 ⁽⁵⁾	受控法團權益	94,136,500 (好倉)	6.36

董事會報告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
萬章根先生 ⁽⁶⁾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88,896,500 (好倉)	6.00
潤達控股有限公司(「潤達控股」) ⁽⁷⁾	實益擁有人	76,800,000 (好倉)	5.20
磐石(香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磐石資本」) ⁽⁷⁾	受控法團權益	76,800,000 (好倉)	5.20
上海磐石投資有限公司(「上海磐石投資」) ⁽⁷⁾	受控法團權益	76,800,000 (好倉)	5.20

附註：

- 柏麗萬得由麗晶萬利全資擁有，而麗晶萬利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以家族信託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家族信託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五日由張德安先生作為授出人及保護人以及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而成立的一項酌情信託。家族信託的受益對象為張德安先生及其若干家族成員。張德安先生(作為家族信託的創立人)、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及麗晶萬利均被視為於柏麗萬得持有的38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Asset Link 由張德安先生全資擁有，且彼被視為於 Asset Link 持有的302,0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盈嘉由蔡英傑先生全資擁有。蔡英傑先生被視為於盈嘉持有的108,2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彼亦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本公司68,000股股份。
- 日月由顧明昌先生(張德安妻子顧麗芳女士的哥哥)全資擁有，且彼被視為於日月持有的108,2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霸菱亞洲投資基金V控股(7)有限公司由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持有其約99.35%之已發行股本。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 為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的一般合夥人。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 之一般合夥人) 由 Jean Eric Salata 先生全資擁有。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 及 Jean Eric Salata 先生被視為於霸菱亞洲投資基金V控股(7)有限公司持有的94,136,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永富環球投資有限公司(「永富」)由萬章根先生全資擁有。萬章根先生被視為於永富持有的54,770,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其作為實益擁有人亦持有本公司34,126,000股股份。
- 潤達控股已發行股本約52.53%乃由香港磐石資本持有，而香港磐石資本由上海磐石投資全資擁有，故香港磐石資本及上海磐石投資被視為於潤達控股持有的76,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由本公司於存置之股東名冊內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以及並無董事或彼等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我們的歷史及重組 — 境內重組」一節所披露者及彼等各自於本集團之權益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產生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我們接獲控股股東(包括張德安先生及 Asset Link)就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所訂立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條文之合規事宜而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控股股東所提供或其給予的資料及確認，審閱不競爭契據的合規情況，並信納控股股東(包括張德安先生及 Asset Link)已妥為遵守不競爭契據。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財務報表附註28中披露的關連方交易中，如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及第14A.34條分別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且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要求應於本年報中披露。請見如下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而披露的信息。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永達汽車集團與永達股份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永達汽車集團同意收購及永達股份同意出售揚州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一千萬元。由於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兼董事張德安於永達控股之股東大會上間接擁有超過30%投票權的權益，而永達股份為其附屬公司，故永達股份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一項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及財務報表附註29。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永達控股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訂立物業租賃協議(「物業租賃協議」)，據此，永達控股及其相關附屬公司同意向本公司出租若干自有物業及向獨立第三方租用之物業。永達控股及永達股份因上述原因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物業租賃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物業租賃協議項下的物業租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永達控股或其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之間訂立的租賃屆滿或終止的較早日期，如適用)屆滿。物業租賃協議可續期三年，惟須遵守中國法律及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及永達控股或其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之間訂立的租期，如適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物業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租金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3,464,000元、人民幣23,853,000元及人民幣24,286,000元。詳情請亦參閱第83頁及第102頁的財務報表附註15及附註28。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i)於其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ii)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iii)根據相關規管協議並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此外，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8(III)(a)所披露的部分汽車銷售亦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於本年度，鑒於我們關連人士對汽車的需求增加，本集團已將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有關年度上限分別增至人民幣2,5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元。汽車銷售的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乃低於0.1%，因此，有關交易可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3條項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及第14A.46條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7,344僱員。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技術及產品知識。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制定，並會定期予以檢討。本集團為董事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的袍金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經參照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而釐定。

於報告期內董事酬金之詳情乃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

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詳情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一段)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日的董事決議案獲有條件批准及採納。本公司任何僱員、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可參與該計劃，惟不包括(a)已發出或收到終止其職務或董事職位的通知的任何人士(視情況而定)；及(b)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任何其他人士。

薪酬委員會將擁有充分權力及授權(a)建議、甄選或決定可收取獎勵的受益人；(b)決定各位經挑選受益人獲授的獎勵金額；及(c)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向受益人作出相關獎勵。受益人僅就由 HSBC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計劃股份」)透過特別目的公司持有的股份獲派付股息，計劃股份本身不歸屬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的受益人。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其成為無條件當日起計為期八十年，除非根據信託契據條款藉董事會決議案提前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終止後，HSBC HK Trustee 將轉讓計劃股份予永達控股，除非永達控股董事會要求將計劃股份轉讓予其可能選擇的其他僱員獎勵計劃信託則作別論，惟經永達控股董事會選擇的該等其他僱員獎勵計劃信託須符合 HSBC HK Trustee 及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當時的合理要求，否則計劃股份將直接轉讓予永達控股。

自報告日期起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獎勵計劃作出任何獎勵。

主要客戶與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總銷售佔本集團總銷售的百分比為0.8%。我們並無擁有任何主要的單一客戶。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之採購分別佔採購總額的百分比為30.2%及81.2%。

我們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我們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需在本年報中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任滿退任，如符合資格可應聘續任，就此應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身份。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合資格領取末期股息之股東。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張德安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所載之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分兩個層面的企業管治常規如下：

- a) 守則條文，期望上市發行人遵守或就偏離行為提供經過深思熟慮得出的理由。
- b) 建議最佳常規，僅屬指引，鼓勵上市發行人遵守。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為依據。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且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A. 董事會

1. 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負責統籌及監督本公司之事務進而促使本公司達致成功。董事會轄下已設立董事委員會，並向該等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之各項責任。該等董事會委員各自的職權範圍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全體董事已真誠履行職責，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的標準，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行事。

2. 管理層職能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主要決策負責，包括：批准及監管本集團所有主要政策、整體策略、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須予公佈的交易及關連交易、董事提名、公司秘書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營運事項。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地獲取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與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從。各董事有權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已委派予高級管理層，並會對其獲授權之職能進行定期檢討。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3.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張德安先生(主席) 蔡英傑先生(副主席兼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王志高先生(副主席) 王力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志強先生 呂巍先生 陳祥麟先生

董事名單(按分類)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公佈的所有公司通訊內予以披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所有公司通訊內明確列出。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於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以及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確認本身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4.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程序及過程已載於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關程序，監管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以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否則該等合約自彼等各自的委聘日期起計，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立委聘書，自彼等各自的委聘日期起計任期為期三年。該等委任須遵守章程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席告退的規定。

根據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加入董事會的新增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5. 董事的就任導引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於每名新委任董事首次獲委任時向其作出正式、全面及特設的就任導引，以確保其瞭解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並完全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監管規例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規管制度以及業務及市場環境最新發展的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及其法定顧問為董事安排持續性簡報及專業發展。

我們的每名董事均已參加由本公司安排的培訓課程，該等課程有關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董事的持續性義務、上市公司資訊披露義務及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內幕消息」的修訂。

除上述培訓外，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亦參與本公司組織的若干有關上市公司合規案例的研習。

6.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1.1條規定，每年至少召開4次定期董事會會議，至少每季度召開一次，且大多數董事須積極參與會議(無論親身或通過電子通信方式)。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董事會已召開兩次會議，討論及批准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分別審閱及批准了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與於該期間之財務及經營業績、討論董事委員會之彙報和建議、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並批准本集團之關連交易(即自永達股份收購揚州永達之事項)。

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次數
張德安先生	2/2
蔡英傑先生	2/2
王志高先生	2/2
王力群先生	2/2
王志強先生	2/2
呂巍先生	2/2
陳祥麟先生	2/2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概無舉行任何股東大會。

會議常規及指引

年度會議時間表及每次會議的草擬議程會事先向董事提供。

定期董事會會議通知均能至少提前14日送交所有董事。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在一般情況下將給予合理通知。

董事會會議檔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於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提前三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便董事瞭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包括總經理)出席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並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並保存有關紀錄。每次會議後一般於合理時間內交予董事傳閱記錄草稿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隨時查閱。

章程細則載有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B.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張德安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其率領董事會，負責主持會議、管理董事會的運作，並確保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均由董事會作出適時及建設性的討論。彼亦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戰略遠景、方向及目標，以及參與本集團的戰略及關鍵營運決策的制定過程。彼為主要負責人，負責確保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及採取適當步驟以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並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至整個董事會。彼至少每年一次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蔡英傑先生為副主席兼總經理，彼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責及負責監督我們的營運、資訊技術、投資及管理我們與汽車製造商的關係以及為本集團開拓新的商機。

為方便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合適的事項，董事會主席與高級管理層合作，向全體董事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供考慮和審閱。

C.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所有三個委員會均訂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且該等職權範圍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可供查閱。

薪酬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職責，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1.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志強先生及呂巍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王志高先生)組成。王志強先生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我們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政策及結構以及就該等薪酬制訂政策訂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而向董事提供推薦意見；(ii)參照我們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並確保其與合約條款一致，且屬合理及適當；及(iii)參照彼等的時間貢獻及職責，以及於本集團及可比較公司的僱傭狀況釐定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的條款。

薪酬委員會通常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以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同時向董事會提出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年度薪酬待遇以及其他相關事宜的建議。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二零一二年度的表現來檢討彼等之薪酬待遇，以及檢討本集團的績效管理體系和制度。

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王志強先生	1/1
呂巍先生	1/1
王志高先生	1/1

董事酬金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2。此外，我們的每位高級管理人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酬金均低於70萬港元。

2.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及D.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志強先生及呂巍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志高先生)。王志強先生為審核及合規委員會的主席，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檢討及監控外聘核數師與本集團之間的關係，尤其是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有效性；(ii)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內部控制、合規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iii)監察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與職責；(iv)制訂、檢討及監察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遵守法律及法規要求及上市規則要求；(v)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確保遵守會計標準及檢討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及(vi)制訂、檢討及監控適用於我們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呈報等事宜。審核及合規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符合有關會計標準、規則及規定，並已正式作出適當披露。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及報告、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檢討了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

企業管治報告

常規、僱員及董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應付外聘核數師的服務費用及不正當行為舉報措施。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王志強先生	2/2
呂巍先生	2/2
王志高先生	2/2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審閱。

3.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張德安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祥麟先生及呂巍先生)。張德安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更(如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物色、挑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人選出任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並為繼任計劃物色人選；(ii)監督董事會表現的評估程序；(iii)制訂、向董事會建議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及(iv)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提名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董事會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並重，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

提名委員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張德安先生	1/1
陳祥麟先生	1/1
呂巍先生	1/1

倘董事會出現空缺，提名委員會將參照提名人選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所能付出的時間，以及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以進行甄選程序。

D.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上市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極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未公開發佈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

E. 董事進行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年度及中期報告、內部資訊公佈及按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作出平衡、清晰而可理解的評估。

高級管理層已在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該等解釋及資料，以讓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並提呈董事會批准。

F.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的第41頁。

本公司將邀請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

於年度內，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支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為人民幣5,500,000元。

G. 內部控制

於年度內，董事會已對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作出審核。有關審核已涵蓋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層面。

董事會負責維持適當的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及透過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每年審核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H.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乃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所必需的。本公司亦確認公司資料的透明度並及時披露公司資料以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定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大會有望為董事會與股東溝通提供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各薪酬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如彼等未能出席，則各委員會其他成員)及(如適用)獨立董事會主席將出席股東大會，以回答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ydauto.com.cn，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及各項更新，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I.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各重大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而且股東可根據有關的程序提出(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ii)向董事會查詢；及(iii)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大會亦可應本公司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惟彼等須將列明大會議題及經請求人簽署的書面要求送交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主要營業地點，則送交予總部或註冊辦事處，惟該等請求人須於送交要求的日期持有附帶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繳足股本。股東大會亦可應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彼為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的書面要求召開，惟彼須將列明大會議題及經該請求人簽署的書面請求送交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主要營業地點，則送交予總部或註冊辦事處，惟該請求人須於送交請求的日期持有附帶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倘董事並無於正式送交請求的日期後二十一日內妥善行事以於其後的二十一日內召開大會，則請求人本人或代表所有請求人總投票權半數以上的請求人可盡可能按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的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任何如此召開的大會，不得於送交請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召開，而所有因董事會未召開大會致使請求人須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向彼等償付。

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之事項列入該次會議之議程。書面要求／陳述須由相關股東簽署，並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週（倘就要求須發出有關決議案之通知）或股東大會舉行前一週（倘為任何其他要求）送交予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主要營業地點，則送交予總部或註冊辦事處，請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發送彼等之查詢及關注事項送達致本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5708室。

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信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在股東會議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此外，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登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

J. 主要聯絡人

董穎先生（我們的副總經理）及張虹女士（我們的法律事務中心總監）為我們公司秘書的主要聯絡人。

K. 持續經營能力

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資本間的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

概無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L. 公司變動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地址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起變更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起變更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5708室。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2頁至第113頁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中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期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根據我們協定的聘用條款，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概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據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21,711,998	20,304,119
銷售及服務成本		(19,941,400)	(18,703,633)
毛利		1,770,598	1,600,486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275,920	143,043
其他開支	8	(9,167)	(9,278)
分銷及銷售費用		(742,477)	(467,189)
行政及管理費用		(370,164)	(350,747)
融資成本	9	(257,357)	(176,13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2,539	1,31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425	(626)
除稅前溢利	10	681,317	740,869
所得稅開支	11	(165,850)	(177,70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15,467	563,166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70,016	504,782
非控股權益		45,451	58,384
		515,467	563,166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4	人民幣 0.34 元	人民幣0.35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503,363	1,088,779
預付租賃款項	16	282,856	246,050
無形資產	17	26,709	14,56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83,421	4,570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27,307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8	39,928	31,85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28,387	27,692
可供出售投資	20	—	1,000
遞延稅項資產	21	39,827	35,410
		2,031,798	1,449,918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6	6,509	5,089
存貨	22	2,678,189	2,088,3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524,678	2,643,589
應收關連方款項	28	4,739	6,9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854,469	884,6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1,895,266	1,080,178
		7,963,850	6,708,79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2,790,104	2,895,123
應付關連方款項	28	26,474	880,194
所得稅負債		238,246	268,994
借款	26	3,465,172	2,355,517
		6,519,996	6,399,828
流動資產淨額		1,443,854	308,9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75,652	1,758,888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6	157,053	20,821
淨資產		3,318,599	1,738,0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12,065	2
儲備		3,050,518	1,579,1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62,583	1,579,120
非控股權益		256,016	158,947
總權益		3,318,599	1,738,067

第42頁至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張德安
董事

王志高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實繳/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78,671	—	52,310	(26,809)	611,667	1,115,839	80,401	1,196,240
年內溢利	—	—	—	—	504,782	504,782	58,384	563,166
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63,200	—	—	—	—	63,200	32,280	95,480
向永達控股及永達股份作出的視作分派(附註b)	—	—	—	(42,132)	—	(42,132)	—	(42,132)
出售未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	—	—	—	(12,713)	—	(12,713)	12,713	—
轉換為資本(附註a(i))	19,112	—	(19,112)	—	—	—	—	—
根據重組向權益持有人作出的視作分派(附註c)	(560,983)	—	—	415,301	—	(145,682)	—	(145,682)
發行股份	2	524,998	—	—	—	525,000	—	525,0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54,471	—	(54,471)	—	—	—
股息確認為分派(附註d)	—	—	—	—	(429,174)	(429,174)	—	(429,174)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24,831)	24,83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524,998	87,669	333,647	632,804	1,579,120	158,947	1,738,067
年內溢利	—	—	—	—	470,016	470,016	45,451	515,467
股份溢價撥充資本(附註27(e))	10,433	(10,433)	—	—	—	—	—	—
透過首次公开发售按溢價發行股份(附註27(f))	1,630	1,074,552	—	—	—	1,076,182	—	1,076,182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	(63,027)	—	—	—	(63,027)	—	(63,027)
注資	—	—	—	—	—	—	48,600	48,600
出售未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	—	—	—	292	—	292	6,957	7,24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55,289	—	(55,289)	—	—	—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3,939)	(3,93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65	1,526,090	142,958	333,939	1,047,531	3,062,583	256,016	3,318,59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誠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條例所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擁有一項法定盈餘儲備。向該儲備撥資乃自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反映的除稅後純利作出，而有關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按年度釐定。撥資比例必須至少為除稅後純利的10%，且應於其達到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停止撥資。法定盈餘儲備乃不可分配，可用於(i)補足過往年度虧損(如有)；及／或(ii)用於資本轉換。
- b. 與本集團核心業務(附註1所界定者)有關的若干收入及費用均已入賬至上海永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永達股份」)(其為彼時核心業務的控股公司，但其不構成於重組(附註1所界定者)完成後的本集團的一部份)及上海永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永達控股」，為永達股份之直接母公司)之公司賬簿，此乃由於：

- (i) 汽車保險產生的保險佣金收入的相關營業執照由永達股份持有；及
- (ii) 若干費用乃因永達控股之核心業務及非核心業務(附註1所界定者)共同產生。

已收取該等收入及費用，並未向本集團作出償付且於結算時並未自本集團收取任何費用。為完整列示核心業務，核心業務的相關收入及費用已獲確認並分配至本集團，而永達股份及永達控股因此產生的淨資產增減乃經考慮股東(附註1所界定者)於重組前後對永達股份及永達控股之控制權後，列賬為向股東作出之分派及來自股東的貢獻。該等收入及費用下文統稱為「股權分拆項目」。

重組後，本公司從事汽車保險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已取得相關營業執照。

- c. 根據重組，
- (i) 本集團已收購從事核心業務的實體的股權，而本集團所支付之代價總額與該等實體之註冊資本總額之間的差額乃列賬為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視作分派及呈列為特別儲備；
- (ii) 本集團已收購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股權，而本集團所支付之代價總額與佔該等實體淨資產之公平值之總額間的差額乃列賬為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視作分派及呈列為特別儲備；及
- (iii) 若干投資控股公司嵌入股東與核心業務之間，且該等投資控股公司之淨資產已入賬為特別儲備。
- d.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指重組前應付永達股份的股息。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681,317	740,86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257,357	176,138
利息收入	(31,894)	(5,408)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	—	(42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虧損	—	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2,717	125,788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216	3,2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303)	(9,446)
永達控股及永達股份所產生的核心業務之股權分拆項目	—	(42,13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425)	626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2,539)	(1,31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054,446	988,013
存貨增加	(589,873)	(964,9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2,038	(1,073,10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47,402)	1,829,505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增加)	2,241	(3,318)
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增加	(3,297)	2,07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58,153	778,205
已付所得稅	(201,015)	(159,73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7,138	618,4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及已付按金		(740,528)	(450,508)
購買無形資產		(12,148)	(4,081)
預付租賃款項添置及已付按金		(117,269)	(135,4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208,128	43,60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所得款項		37,759	3,645
就收購共同控制實體及一間聯營公司付款		(5,309)	(30,7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9,80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35,459)
向關連方墊款		(28,012)	(33,840)
向獨立第三方墊款		—	(44,300)
來自獨立第三方之收款		44,300	—
收回向關連方墊款		28,000	32,08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9	(9,778)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2,400
收取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	425
已收利息		31,894	5,408
提取已抵押銀行按金		884,658	267,804
存放已抵押銀行按金		(854,469)	(884,658)
收取自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		4,467	—
收取自聯營公司之股息		2,174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6,133)	(1,273,4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籌集的銀行借款	8,427,581	4,749,358
償還銀行借款	(7,181,694)	(3,892,078)
非控股股東作出的注資	48,600	32,280
永達股份作出的注資	—	63,200
本公司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1,076,182	525,000
作為重組一部分視作來自股東之出資	—	462,664
就作為重組一部分的收購核心業務向股東作出之視作分派	—	(567,994)
來自關連方的墊款	498,227	3,692,483
償還關連方的墊款	(1,324,850)	(3,202,724)
償還獨立第三方的墊款	—	(1,078)
已付利息	(276,155)	(175,616)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896)	(15,665)
支付予永達股份的股息	—	(412,744)
支付予永達控股的股息	—	(2,425)
支付予永達交通設施的股息*	—	(270)
發行股份開支	(63,027)	—
出售未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部分權益的所得款項	1,649	—
就收購核心業務作為重組一部分向永達股份付款	(21,534)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84,083	1,254,39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815,088	599,409
年初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80,178	480,769
年末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95,266	1,080,178

* 上海永達交通設施有限公司(「永達交通設施」)於中國設立且為股東所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5708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通過其4S（即銷售、零部件、服務及信息反饋）經銷店於中國從事汽車銷售、提供售後服務、分銷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租賃服務（「核心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

核心業務於過往乃由一組人士，包括張德安先生、萬章根先生、蔡英傑先生、顧明昌先生、王志高先生及喬穗祥先生（統稱為「股東」），及彼等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於法律上及／或實益擁有。

根據為優化本集團的結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詳述如下），股東已透過重組將彼等從事之核心業務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本集團。然而，依股東之見，從事核心業務的若干實體的控制權因上市並無轉讓予本集團（以下統稱為「除外實體」），除外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個別及共同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財務影響。相反，彼等於二零一一年被出售予獨立第三方（「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一年的大部分時間內，永達股份於除外實體內擁有權益，而上海永達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永達汽車集團」）（其亦為股東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並無於除外實體中擁有非控股權益。儘管永達股份於除外實體中的股權的合法所有權於出售事項之前已正式轉讓予永達汽車集團，該等轉讓僅為使出售事項生效而做出以便使本集團對除外實體的控制屬臨時性質。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內並無就除外實體應用合併會計原則。相反，本集團於出售事項前於除外實體中擁有之非控股權益已列為可供出售投資。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進行的重組包括(i)將從事核心業務之實體（除外實體除外）的全部股權（當時由股東共同擁有的不同投資控股公司持有）轉讓予永達汽車集團；(ii)將永達汽車集團於從事非汽車相關業務（「非核心業務」）的實體所持有的非控股權益轉讓予股東擁有的實體（並不構成本集團一部分或第三方）；及(iii)於核心業務及股東之間嵌入若干投資控股公司（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乃按重組前後使股東保留彼等各自於核心業務的實益擁有權的相同方式安排。此外，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九日，控股股東之間訂立合約安排，重申彼等透過本公司過往及持續共同控制核心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續)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

因核心業務由股東當時所設立及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共同控制，重組主要涉及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因此，採納合併會計法及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以及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於整個年度或自現時組成本集團的相關實體的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誠如上文所述，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受股東控制的從事非核心業務的若干實體中擁有非控股權益。由於該等受控於並不構成本集團的一部分的實體且並未轉讓予本集團亦不受本集團控制，故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彼等於二零一一年並未計入合併會計而計入可供出售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述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該等修訂本增加涉及轉讓金融資產之交易披露規定，旨在於轉讓金融資產時提高風險承擔之透明度。由於本集團並無金融資產轉讓，故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過渡披露的強制性生效日期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過渡指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列報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追溯應用會計政策變動，或追溯重列賬目或重新分類之實體，須呈列上一個期間開始時之財務狀況表(第三財務狀況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澄清須呈列第三財務狀況表之實體，僅為追溯應用、重列賬目或重新分類對第三財務狀況表有重大影響者，且第三財務狀況表無須隨附相關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闡明，零部件、備用設備及使用中設備一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則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應分類為存貨。由於本集團的零部件屬於存貨性質，董事預期應用此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闡明，向權益工具持有人分派之所得稅以及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由於本集團已採納該處理方法，故董事預期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有關的現有應用問題。具體而言，有關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對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的涵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性執行的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的金融工具披露與對銷權及相關安排(如從抵押品過賬規定)的有關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內之中期間生效，亦須就所有比較期間作出追溯披露。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方始生效，並追溯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或會導致就未來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作出更多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對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確認的金融資產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商業模式為目標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在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在其後會計期末按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實體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一般僅於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之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全數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董事認為，在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該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有關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五項有關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獲頒佈，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等五項準則主要要求概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內容。會計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生效日期後撤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僅有一項基準，即控制權。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控制權之新定義，包括三項元素：(a)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來自參與被投資方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對被投資方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之能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增加多項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處理兩方或以上共同控制之共同安排的分類方法。會計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提供之非貨幣出資」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生效日期後撤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依據安排項下雙方之權利及義務，共同安排分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相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有三種共同安排：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經營。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之合營企業須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項下之共同控制實體則可使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的實體。整體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以闡明首次應用該等五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過渡性指引。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該等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性指引之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惟全部五項準則須同時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及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了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之單一指導來源。該準則界定公平值、建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並要求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除指定情況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同時適用於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而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兩者均要求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一般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現時僅規範金融工具之三個層級公平值架構之定量及定性披露，而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擴大至涵蓋其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董事預期，應用新準則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造成影響，並導致須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廣泛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修訂本為全面收入表及收入表引入新的術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入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而「收入表」則更名為「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選擇權。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可劃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修訂本並無改變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選擇權。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將作相應修訂。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詳述，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交換所得代價之公平值而釐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支配一家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從其業務中獲益時，即視為對該實體有控制權。

年內已收購之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收購生效日期起載入綜合全面收入表。

倘需要，會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已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其中的本集團權益分開呈列。

將全面收入總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即使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餘額，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仍然必須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出現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的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會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資料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計算。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合併。並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所佔權益超逾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倘控制方的權益存續)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全面收入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續)

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於過往呈報期間結束時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以來(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且其並非為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於受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上有參與權，惟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隨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其分佔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已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時予以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予以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分，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按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情況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交易，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僅限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

合營公司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以合營安排另行成立之獨立實體，其各合營方共同控制實體之經濟活動。

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併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隨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當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其分佔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已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表該共同控制實體支付款項時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營公司(續)

共同控制實體(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予以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份，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按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情況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集團實體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交易，與該共同控制實體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僅限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商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的收入會在交付貨品及已轉移所有權時(達成下列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方轉移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對於已售貨品不再保留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及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被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被可靠地計量。

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當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參照尚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實際利率(即透過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收取之現金精確折現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額之利率)以時間基準應計。

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獲確立時確認，惟須受限於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而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方會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下文所述之在建物業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包括在建物業)的折舊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用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並扣除其殘值。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按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後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而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成本亦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該等物業於完成時及可隨時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可隨時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持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

惟於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租賃可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可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相關租約年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惟如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性模式更具代表性，租賃資產之經濟效益據此被消耗除外。

賣家返利

賣家提供的返利被確認為按累計基準的數額，以根據各相關供應商合約累計至報告日期止的預期返利為基礎。有關採購並已出售的汽車返利從銷售成本中扣除，而有關採購但於報告日期仍持作存貨的汽車返利則自有關汽車的賬面值中扣除，以令存貨成本於扣除適用返利後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評估各部分之所有權的所有風險與回報是否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劃分為融資租約或經營租約，除非肯定兩個部分均屬經營租約，於此情況下，整份租約歸類為經營租約。

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筆預付款項)於租約訂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分配。

在租金可可靠分配的情況下，被列為經營租約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以直線基準攤銷。

供日後業主佔用之發展中樓宇

當用作生產或行政用途的樓宇處於發展中，於建造期間，預付租賃款項計提攤銷，攤銷費用列作在建樓宇的部分成本。在建樓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可確認虧損入賬。當樓宇可供使用(即樓宇處於適當的地點及狀況而能夠按管理層擬定的方式經營)時開始折舊。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滙兌差額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內。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款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原以支付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款用作臨時投資，其投資所得收益將從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除非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貼，否則政府補貼不予確認。

政府補貼是作為支出或已發生的虧損補償或是以給予本集團即時的財務支援為目的而發放，無未來相關成本在應收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款項乃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有關供款時支銷。

稅項

所得稅開支是指現行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行應繳稅項根據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入表內呈報之除稅前溢利兩者差異乃基於前者並無計入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或不獲扣減之項目所致。本集團之現行稅項負債乃按已於報告期末訂定或大致訂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供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時方可確認。倘商譽或一項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動用暫時差額利益時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且預期於可預見將來其將被撥回時，方可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出調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變現該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乃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由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且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有關資產終止確認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無限定使用年期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作出檢討，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在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情況下，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並無限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須至少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目前資金時間值之市場估量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特定風險。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續)

倘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算，惟所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出以往年度未確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時所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公平值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如適用)。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乃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定期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的金融資產買賣指購買或出售根據有關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限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為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或(如適用)較短時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完整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或不能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就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價報價及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並無報價之股本工具有關並須以交付該等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而言，該等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衍生工具乃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由於一宗或多宗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事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視為被減值。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欠繳或拖欠利息及本金付款；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不再存在。

就貿易應收款項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若干金融資產類別而言，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超逾平均信貸期的次數增加，以及與欠繳應收款項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以資產賬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該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所有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賬面值會直接因減值虧損而減少，惟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而減少。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無法收回時，其會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乃計入損益。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會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經扣除所有負債後於本集團資產中擁有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不可缺少部份之全部已付或已收費用)透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及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實質上已將該資產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實質上保留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回報，且持續控制該轉讓資產時，本集團則持續確認該資產，惟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並確認一項相關負債。本集團實質上保留一項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回報，本集團則持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及同時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附屬抵押借款。

一旦全部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與已在其他全面收入及累計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當及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論述於附註3)時，本公司董事須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僅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僅於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載列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之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出現減值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入。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先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55,541,000元及人民幣119,400,000元。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應收返利

本集團不時收取汽車製造商的返利乃取決於製造商的政策。某製造商於某指定期間給出的返利金額一般乃經參考本集團的購買量、銷量、客戶滿意度及製造商設定有關該期間的其他績效指標而釐定。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截至相關報告日期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判斷計算應計返利，而部分返利的實際金額乃由製造商於報告期間結束後釐定。該等估計及判斷涉及(其中包括其他因素)製造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對本集團各個方面的表現估計的評估業績。當本集團所收取的實際返利有別於估計金額時，會作出調整及於有關事件發生期間內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返利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945,094,000元及人民幣533,467,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釐定相關折舊費用之折舊方法。該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經驗而釐定。此外，在出現任何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時，管理層會評估減值。倘可使用年期預計少於預期，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減值之陳舊資產。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或可收回金額有別於原先估計，則作出調整並於有關事件發生期間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503,363,000元及人民幣1,088,779,000元。

所得稅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約人民幣24,274,000元及人民幣16,941,000元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取決於是否有充足的未來溢利或日後可供動用之應課稅暫時差額。倘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會作大幅度撥回，並將於有關撥回發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大部分所得稅負債來自上述估計應收返利。因此，當本集團所收取的實際返利有別於估計金額時，將會對所得稅負債作出調整並於有關事件發生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之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披露於附註26的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額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董事會持續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董事會作出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注資、新股發行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969,441	2,850,727
可供出售投資	—	1,000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5,745,693	5,578,417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及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予以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公司及其大多數主要附屬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乃中國及彼等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若干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結餘)及金融負債以外幣計值，此為本集團帶來外幣風險。本集團當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乃透過緊密監控外幣利率變動監控外幣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主要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美元」)	—	27
港元(「港元」)	76,369	303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美元	—	889
港元	—	2

敏感度分析

因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金額甚微，故其對美元波動的敏感度較低。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5%的敏感度比率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內部外匯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且代表管理層對港元匯率合理可能性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港元計值的未清償貨幣項目及於各報告期末以港元比率5%之變動對彼等交易的調整。

下列正數顯示當港元兌人民幣升值5%時除稅後溢利的增加情況。負數顯示除稅後溢利的減少情況。就港元兌人民幣貶值5%而言，除稅後溢利將受到等量相反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港元影響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增加	3,818	11

利率風險

就定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而言，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董事會認為，因計息銀行存款於短期內到期，故本集團面臨的銀行存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並非重大。

就浮息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借款(二零一一年：浮息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借款及應付永達股份的計息款項)而言，本集團亦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將部份金融資產及負債維持在浮息利率水平，以將公平值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乃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波動。

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有關公平值及現金流利率風險的利率對沖政策。董事會會持續監控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照本集團浮息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借款所面臨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之浮息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而編製。存款利率上調或下浮五個基點(二零一一年：五個基點)以及貸款利率上調或下浮十個基點(二零一一年：五十個基點)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內部外匯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且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性變動的評估。

倘存款利率上調/下調五個基點(二零一一年：五個基點)、貸款利率上調/下調十個基點(二零一一年：五十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8,248,000元及人民幣1,722,000元。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而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乃由各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所列各自己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所產生。

就乘用車銷售而言，大部分情況下於汽車交付前向客戶收取按金及墊款，惟若干獲授信貸期的公司客戶除外。就提供售後服務而言，大部分情況下於相關服務完成時向客戶收款，惟若干獲授信貸期的公司客戶除外。就汽車租賃服務而言，一般授予客戶信貸期。為進一步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釐定信貸限額，並已落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款項，確保就無法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與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來自供應商的應收返利)、應收關連方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此外，由於交易對手均為中國國有銀行或具備高信貸評級及質素的銀行，故有關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並不顯著。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位於中國的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較為集中，約90%的應收返利乃應收自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然而，由於交易對手均為具備高信貸質素的知名大型國外汽車製造商的中國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故與本集團的應收返利有關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水平，以便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借款的使用情況及確保遵守貸款契諾(如有)。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此表乃於可能要求本集團作出償還之最早日期(即協定償還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續)

此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於各報告期末，倘利率為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則根據適用利率計算。

	加權 平均利率 %	於要求時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償還或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096,994	—	—	2,096,994	2,096,994
應付關連方款項	—	26,474	—	—	26,474	26,474
借款	7.17%	1,620,687	1,941,685	167,059	3,729,431	3,622,225
		3,744,155	1,941,685	167,059	5,852,899	5,745,693

	加權 平均利率 %	於要求時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償還或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21,885	—	—	2,321,885	2,321,885
應付關連方款項	—	870,194	—	—	870,194	870,194
應付永達股份計息款項	7.90%	10,000	—	—	10,000	10,000
借款	7.27%	1,117,407	1,324,800	25,803	2,468,010	2,376,338
		4,319,486	1,324,800	25,803	5,670,089	5,578,417

6.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按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呈報予董事會的資料乃專注於交付或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而該等股東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彼等於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時會檢討分部收入及業績。就乘用車銷售及服務而言，董事會檢閱各網點的財務資料，故各網點構成一個獨立的經營分部。然而，各網點的經濟特性類似，且有關產品、服務、客戶、分銷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方式及監管環境均屬類似。因此，所有網點滙總為一個可呈報分部，即「乘用車銷售及服務」，以供分部呈報。

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乘用車銷售及服務 — (i)乘用車銷售；(ii)提供售後服務，主要包括維修及保養服務；及(iii)提供其他汽車相關服務，如汽車檢測服務、所有權過戶與登記服務及二手車代理服務；及
- 汽車租賃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乘用車 銷售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21,488,854	223,144	21,711,998
分部溢利	1,689,154	81,444	1,770,5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75,920
其他開支			(9,167)
分銷及銷售費用			(742,477)
行政及管理費用			(370,164)
融資成本			(257,357)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2,53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425
除稅前溢利			681,317

	乘用車 銷售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20,123,395	180,724	20,304,119
分部溢利	1,534,754	65,732	1,600,486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3,043
其他開支			(9,278)
分銷及銷售費用			(467,189)
行政及管理費用			(350,747)
融資成本			(176,13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31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26)
除稅前溢利			740,8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類似。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惟無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分銷及銷售費用、行政及管理費用、融資成本、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及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此乃呈報予董事會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於兩個年度內，分部間概無產生收入。因董事會並未對其進行定期檢討，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全部來自中國的乘用車銷售與服務及提供汽車租賃服務，且本集團營運的主要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銷售：		
— 豪華及超豪華品牌(附註a)	15,008,842	14,305,698
— 中高端品牌(附註b)	4,431,383	4,300,942
小計	19,440,225	18,606,640
售後服務	2,048,629	1,516,755
汽車租賃服務	223,144	180,724
	21,711,998	20,304,119

附註：

- 豪華及超豪華品牌包括寶馬、迷你、奧迪、保時捷、捷豹、路虎、英菲尼迪、凱迪拉克及沃爾沃。
- 中高端品牌包括別克、雪佛蘭、大眾、豐田、本田、日產及其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包括：		
服務收入(附註a)	155,776	87,962
來自汽車製造商的廣告支持(附註b)	28,557	20,249
政府補貼(附註c)	45,802	12,266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1,894	5,408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	425
	262,029	126,310
其他收益包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303	9,446
其他	9,588	7,287
	13,891	16,7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275,920	143,043
其他開支：		
上市開支	(9,167)	(9,278)

附註：

- 服務收入主要來自若干汽車銷售相關服務的附屬品，如分銷汽車保險產品。
- 來自汽車製造商的廣告支持與彼等的推廣活動有關。
- 政府補貼指收取自地方財政部門對本集團產生的開支進行補償的無條件補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以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利息：		
— 銀行貸款	212,649	118,470
— 來自關連方的借款(附註28(III)(g))	1,066	20,151
— 來自供應商控制實體的其他借款	2,911	2,222
— 償還供應商款項(附註a)	60,479	37,695
減：資本化利息(附註b)	(19,748)	(2,400)
	257,357	176,138

附註：

- 本集團須承擔本集團供應商就本集團向其發行貼現銀行承兌票據以採購新乘用車產生的部分融資成本。
- 年內資本化借款成本乃於一般借款中產生，並就合資格資產開支應用資本化年率6.53%(二零一一年：7.90%)計算得出。

10.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而得出：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75,819	331,1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602	28,686
員工成本總額	516,421	359,846
核數師酬金	7,366	1,04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9,853,275	18,600,1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2,717	127,468
經營租賃租金	96,283	63,554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216	3,516
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稅項	(5,505)	(1,9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170,280	193,984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超額)不足	(13)	54
	170,267	194,038
遞延稅項		
即期	(4,417)	(16,335)
	165,850	177,703

年度稅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81,317	740,869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納稅	170,329	185,21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1,749	6,149
不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106)
股權分拆項目的稅務影響	—	(10,533)
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的稅務影響	(3,491)	(173)
毋須課稅之境外實體虧損的稅務影響	—	2,319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超額)不足	(13)	54
所得稅優惠	(3,724)	(5,224)
年度所得稅開支	165,850	177,703

本公司及富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為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免稅公司。

滙富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所得稅稅率25%乃適用於本集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除外)。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之過渡期內，該等附屬公司有權享受15%至25%的遞增所得稅稅率。

12. 董事及僱員薪酬

於本年度，支付予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董事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3,028	9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7	79
	3,115	1,069

主要行政人員及董事的酬金以具名方式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德安	—	1,234	33	1,267
蔡英傑	—	754	33	787
非執行董事				
王志高	—	740	21	761
王力群	75	—	—	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志強	75	—	—	75
呂巍	75	—	—	75
陳祥麟	75	—	—	75
	300	2,728	87	3,1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德安	—	390	31	421
蔡英傑	—	306	30	336
非執行董事				
王志高	—	294	18	312
王力群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志強	—	—	—	—
呂巍	—	—	—	—
陳祥麟	—	—	—	—
	—	990	79	1,069

張德安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董事，上文所披露彼之酬金包括其擔任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而應得的酬金。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兩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		
薪金及其他福利	906	49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7	60
	973	55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一名董事(二零一一年：無)的薪酬處於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薪酬級別，而餘下四名(二零一一年：五名)處於1,000,000港元以下薪酬級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董事及兩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之時或之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於兩個年度內，概無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3. 股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5元(二零一一年：零)	140,602	—

二零一二年建議末期股息金額乃根據1,480,022,000股已發行股份及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470,016	504,782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74,363	1,431,216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附註27(c)所披露之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向股東發行之視為紅股的股數；及
- 附註27(e)所載透過資本化方式發行的1,279,800,000股新股，猶如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發生。

本公司的超額配股權並無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造成攤薄影響，原因為有關配股權的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於配股權可行使期內的平均市價為高。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俱、固定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7,201	115,353	102,409	79,489	381,076	95,031	1,090,559
添置	16,948	23,511	40,533	27,572	169,873	187,983	466,420
轉撥	155,515	2,873	25,091	959	—	(184,438)	—
出售	(1,037)	(662)	(1,839)	(2,502)	(72,708)	—	(78,74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8,627	141,075	166,194	105,518	478,241	98,576	1,478,231
添置	27,739	20,354	28,496	13,717	265,652	368,261	724,219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29)	—	—	—	—	—	1,783	1,783
轉撥	134,674	23,322	85,727	13,533	25,269	(282,525)	—
出售	(115,921)	(2,766)	(10,461)	(3,140)	(117,584)	—	(249,87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5,119	181,985	269,956	129,628	651,578	186,095	1,954,361
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228	36,125	20,879	34,226	164,272	—	317,730
年內撥備	18,188	21,006	20,484	19,121	46,989	—	125,788
於出售時撇銷	(983)	(400)	(1,386)	(1,952)	(49,345)	—	(54,06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433	56,731	39,977	51,395	161,916	—	389,452
年內撥備	20,634	22,476	26,842	14,090	78,675	—	162,717
於出售時撇銷	(37,207)	(2,100)	(1,042)	(2,044)	(58,778)	—	(101,17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860	77,107	65,777	63,441	181,813	—	450,99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194	84,344	126,217	54,123	316,325	98,576	1,088,77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2,259	104,878	204,179	66,187	469,765	186,095	1,503,3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文所述之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以直線法並計及彼等之估計殘值按以下年率折舊(倘適用)：

樓宇	按土地之剩餘租期與樓宇之可使用年期20年中的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1.88%至31.67%
租賃物業裝修	10%至20%
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	19%
汽車	14%至1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27,51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27,789,000元)的樓宇並無房屋所有權證及該等樓宇位於根據中期租約而租自獨立第三方的中國土地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8,777,000元的樓宇乃以永達股份的名義登記且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0,373,000元的樓宇並無房屋所有權證及該等樓宇位於根據中期租約而由永達股份持有的中國土地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樓宇連同土地使用權(見附註16)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均已按合供代價人民幣134,711,000元出售予永達股份，且隨後由本集團根據租約租回(見附註28III(o))。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本集團根據中期租約項所持有的中國土地上。有關本集團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擔保所抵押的樓宇及汽車之詳情載於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706
添置		135,45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8,164
添置		89,962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29)		9,965
出售		(64,77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3,316
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91
年內撥備		3,23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25
年內撥備		6,576
於出售時撇銷		(9,65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5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36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139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用途分析：		
流動資產	6,509	5,089
非流動資產	282,856	246,050
	289,365	251,1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續)

賬面值指預付位於中國的中期土地使用權的租金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5,56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乃以永達股份的名義登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地塊均已出售予永達股份，且隨後由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回。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在申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9,776,000元的若干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土地均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有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之銀行借款而抵押的本集團土地使用權之詳情載於附註26。

17. 無形資產

	汽車牌照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80
添置	4,08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61
添置	12,14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0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0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61

汽車牌照乃由上海相關當局發出，無屆滿日期。因此，管理層認為，該等牌照具有無限使用期限且按成本減任何其後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續)

該等牌照在其使用期限確定為有限之前不會遭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任何事件或變動顯示牌照存在減值跡象，則進行多次減值測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因各報告期末牌照的市值超過其賬面值，故概無牌照存在減值虧損。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30,538	30,538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9,390	1,318
	39,928	31,85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共同控制實體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 所在國家	經營地點	資本類別	佔本集團所持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之面值的比例		佔所持投票權的比例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上海巴士永達汽車銷售有限公司(「上海巴士永達」)	內資有限責任企業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	50	50	5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長榮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上海永達長榮」)	內資有限責任企業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	50	50	50	4S經銷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按權益法入賬之財務報表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9,777	126,806
非流動資產	6,989	8,321
流動負債	65,858	102,368
非流動負債	980	903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自收購開始之期間確認之收入	464,293	30,946
本年度／自收購開始之期間確認之開支	(451,754)	(29,628)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28,318	28,318
分佔收購後溢利(虧損)，扣除已收股息	69	(626)
	28,387	27,6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 所在國家	經營地點	資本類別	佔本集團所持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之面值的比例		佔所持投票權的比例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上海永達風度 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內資有限責任企業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	50	50	50	4S經銷店
南通東方永達佳晨 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南通東方永達」)	內資有限責任企業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49	49	49	49	4S經銷店
上海東方永達 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上海東方永達」)	內資有限責任企業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49	49	49	49	乘用車銷售
上海錦江豐田汽車銷售 服務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責任企業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20	20	20	20	4S經銷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96,833	198,778
總負債	(229,301)	(131,894)
淨資產	67,532	66,884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淨資產	28,387	27,692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自收購開始之期間收入	1,155,350	126,443
年內／自收購開始之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2,138	(1,241)
年內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1,425	(626)

20.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	1,000

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中國境內設立並由股東控制。該等非上市股本證券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減值進行計量，因合理公平值估計的範圍甚廣而令董事認為彼等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該等非上市股本證券隨後於二零一二年出售，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相關變動：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 及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33	8,861	2,599	2,382	19,075
於損益記入(扣除)	11,708	(3,796)	5,413	3,010	16,33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41	5,065	8,012	5,392	35,410
於損益記入(扣除)	7,333	(3,185)	1,678	(1,409)	4,41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274	1,880	9,690	3,983	39,827

遞延稅項結餘已反映出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相關期間的稅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67,766,000元及人民幣97,096,000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為遞延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時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之時間，而有關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之將來不會撥回，故此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中國附屬公司之金額為人民幣940,07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54,733,000元)累計溢利所應佔之暫時性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22. 存貨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汽車	2,483,741	1,944,924
零部件及配件	194,448	143,392
	2,678,189	2,088,316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976,525,000元及人民幣763,601,000元之存貨乃為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作抵押(附註26)。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025,578,000元及人民幣709,427,000元之存貨乃為本集團應付票據作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政策載列如下：

- a. 一般而言，銷售汽車需支付按金及墊款，而售後服務一般須待有關服務完成後以現金結算。然而，就若干乘用車銷售及售後服務的公司客戶而言，我們授予不超過90日的信貸期；及
- b. 就汽車租賃服務而言，本集團一般授予其客戶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155,541	119,400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在途現金(附註a)	52,295	45,290
支付予供應商的款項及按金	1,128,699	1,649,994
有關物業的付款及租賃按金	37,233	38,752
來自供應商的應收返利	945,094	533,467
應收保險佣金	11,928	249
員工墊款	4,547	7,645
可收回增值稅	143,779	95,47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應收代價	—	36,759
向獨立第三方貸款(附註b)	—	44,300
其他	45,562	72,257
	2,369,137	2,524,189
	2,524,678	2,643,589

附註：

- a. 在途現金指由信用卡支付，並未經銀行記入本集團賬戶之銷售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在途現金結餘均為七日(二零一一年：七日)。
- b.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於該等實體被轉讓予獨立第三方之前，彼等曾為由股東控制之實體。結餘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獲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55,541	119,400

概無貿易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逾期但未減值。本集團概不知悉其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貨質素出現任何惡化的情況。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對潛在客戶的信貨質素進行評估及由客戶界定信貸限額。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已抵押若干銀行存款予銀行作為應付票據及短期借款之擔保，而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年浮動利率介乎0.35%至3.05%(二零一一年：0.50%至3.50%)之間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相關應付票據及短期借款結算時解除。

本集團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有關浮息如下：

	二零一二年 年 利率	二零一一年
本集團		
— 人民幣	0.35%至4.50%	0.50%至4.00%
— 港元	—	1.00%
— 美元	—	1.15%

本集團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76,369	303
美元	—	27
	76,369	3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02,311	95,214
應付票據	1,846,648	2,121,998
	1,948,959	2,217,212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稅項	25,236	23,558
客戶的墊款及按金	667,874	549,68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8,182	8,749
應付租金	13,944	6,989
應付工資及福利	38,957	36,002
應計利息	1,866	916
應計上市開支	7,663	5,231
應付核數費用	3,500	—
其他應計費用	2,666	19,505
其他	31,257	32,512
	841,145	677,911
	2,790,104	2,895,123

預付款項及按金通常要求於採購前支付予供應商。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乃主要與採購零部件及配件相關。若干供應商一般授予本集團為採購零部件及配件不超過90日之信貸期。應付票據主要關乎本集團使用銀行承兌票據為採購乘用車撥付資金，其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款項到期日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948,959	2,217,2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借款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3,260,973	2,158,183
來自由供應商控制之實體的其他借款	361,252	218,155
	3,622,225	2,376,338
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1,159,031	1,041,594
以關連方資產作抵押(附註28(III)(n))	—	194,000
已抵押借款總額	1,159,031	1,235,594
無抵押借款總額	2,463,194	1,140,744
	3,622,225	2,376,338
由關連方提供擔保*(附註28(III)(m))	—	1,274,382
以獨立第三方擔保	6,000	6,000
已擔保借款總額	6,000	1,280,382
無擔保借款總額	3,616,225	1,095,956
	3,622,225	2,376,338
定息借款	1,136,201	1,720,582
浮息借款	2,486,024	655,756
	3,622,225	2,376,338
可予償還賬面值：		
於一年內	3,465,172	2,355,51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97,536	14,218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9,517	6,603
	3,622,225	2,376,338
減：於一年內到期， 已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3,465,172)	(2,355,517)
已列為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157,053	20,821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及關連方提供擔保之賬面值人民幣241,733,000元之款項亦計入貸款內。關連方提供之擔保隨後於二零一二年獲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借款(續)

本集團銀行借款之實際利率的範圍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款	5.88%至8.75%	6.40%至8.75%
浮息借款	5.04%至8.20%	5.81%至6.56%

本集團之浮息銀行借款乃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另加溢價計息。

於報告期末，其他借款(i)為期少於一年；(ii)提取後首兩個月為免息；(iii)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另加溢價計息(如借款超出最初免息期間)。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簽訂多項借款協議以為其業務運營及擴充提供資金。該等借款乃由本集團資產抵押，其賬面值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7,950	40,8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樓宇及汽車)	132,739	94,917
存貨	976,525	763,60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000	17,492
總計	1,127,214	916,850

2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000	380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a)	2,462,000	24,62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000	25,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續)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於財務報 表中列示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			
配發及發行(附註b)	—	—	—
根據重組發行新股份(附註c)	188	2	2
向投資者發行新股份(附註d)	12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	2	2
透過股份溢價賬擴充資本之方式			
發行股份(附註e)	1,279,800	12,798	10,433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f)	200,022	2,000	1,63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0,022	14,800	12,065

附註：

-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五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決議(其中包括)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至25,000,000港元，分為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一股普通股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當時的唯一認購人；
-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根據重組按面值向股東發行99,999股普通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以每股418.69港元之價格進一步向股東配發及發行88,000股普通股；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以每股50,661.36港元之價格向投資者發行12,000股普通股；
- 於法定股本變動(附註27(a))後及於上市後，本公司將股份溢價賬的進賬12,798,000港元撥充資本，以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按面值向本公司當時股東按彼等持股比例發行1,279,800,000股新股；及
-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方式按每股6.60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200,02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

配發及發行之新股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的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方披露

I. 應收關連方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持有的聯營公司		
上海東方永達汽車銷售有限公司(「上海東方永達」)	825	2,540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3,513	—
本集團持有的共同控制實體		
上海巴士永達汽車銷售有限公司(「上海巴士永達」)	401	—
上海永達長榮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上海永達長榮」)	—	3,000
股東控制的實體		
永達股份	—	1,428
	4,739	6,968
分析為：		
貿易相關，賬齡於90日內	1,727	3,968
非貿易相關	3,012	3,000
	4,739	6,968

以上結餘均為免息、無抵押及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方披露(續)

II. 應付關連方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附註a)	12,739	32,746
本集團持有的共同控制實體		
上海巴士永達	—	3,427
股東控制的實體		
永達股份(附註b)	13,735	844,021
	26,474	880,194
分析為：		
貿易相關，賬齡於90日內	530	3,827
非貿易相關	25,944	876,367
	26,474	880,194

以上結餘為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應付永達股份款項的人民幣10,000,000元按年息7.9厘計息(該款項於二零一二年悉數結清)外，於兩個年度其他結餘均為免息。

附註：

- 非控股股東對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且結餘包括應付股息約人民幣12,209,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166,000元)。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應付股息約人民幣13,735,000元，由永達股份代表本集團支付的應付專業費用約人民幣2,318,000元，就收購核心業務(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應付的代價為約人民幣21,534,000元，以及就收購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應付的代價為約人民幣5,309,000元。除約人民幣13,735,000元之應付股息外，所有其他結餘已於二零一二年結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應付股息約人民幣13,73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方披露(續)

III. 關連方交易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a) 銷售汽車		
^嵊州市永達本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嵊州市永達本誠」)	—	495
^臨安市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臨安市永達汽車」)	—	177
^泰興永達本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泰興永達本誠」)	—	1,354
^嘉興市金悅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嘉興市金悅達汽車」)	—	658
上海紳寶	—	34,874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6,943	1,424
永達股份	2,085	1,220
上海巴士永達	14,279	1,029
	23,307	41,231

透過上海東方永達銷售汽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上海東方永達之電視購物頻道向客戶出售汽車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358,489,000元及人民幣516,462,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上海東方永達為本集團開展的市場推廣及促銷活動，本集團已向其支付佣金分別約人民幣3,703,000元及人民幣4,762,000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 購置汽車		
^嵊州市永達本誠	—	7,516
^臨安市永達汽車	—	4,041
^泰興永達本誠	—	2,267
^嘉興市金悅達汽車	—	2,589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3,575	3,610
上海巴士永達	8,719	9,021
上海巴士長榮	228	1,708
	12,522	30,7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方披露(續)

III. 關連方交易(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c) 銷售零部件		
^嵊州市永達本誠	—	85
^臨安市永達汽車	—	59
^泰興永達本誠	—	28
上海紳寶	84	—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1,020	—
上海巴士永達	20	8
上海巴士長榮	2,324	5
	3,448	185
d) 購置零部件		
泰興永達本誠	—	16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1	7
上海巴士長榮	—	4
上海巴士永達	—	11
	1	38
e) 提供售後服務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	85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282	—
上海巴士長榮	—	20
	282	105
f) 自以下各方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	414	—
上海巴士永達	5,628	—
上海永達長榮	2,387	—
	8,42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方披露(續)

III. 關連方交易(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g) 利息費用		
永達股份	—	20,151
一名對相關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	1,066	—
	1,066	20,151
h) 向以下公司出售物業之所得款項及預付租賃款項		
永達股份	134,711	—
i) 向以下公司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永達股份	1,000	—
j) 自以下公司收購從事核心業務實體之股權		
永達股份	—	535,480
永達控股	—	48,643
永達交通設施	—	5,405
	—	589,528
k) 自永達股份收購		
揚州永達(附註29)	10,000	—
聯營公司	—	14,505
共同控制實體	—	21,520
可供出售投資	—	34,459
l) 向以下公司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永達股份	—	5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方披露(續)

III. 關連方交易(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m) 由以下公司提供擔保之貸款的賬面值		
永達股份(附註)	—	1,155,086
永達控股	—	119,296
	—	1,274,382

附註：貸款金額人民幣435,500,000元由永達股份及永達控股共同擔保。

n) 由以下各方所持投資物業作抵押之貸款的賬面值		
上海永達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一間由股東控制的實體(附註)	—	194,000

附註：貸款金額人民幣85,000,000元由上海永達交通設施所持的物業共同作抵押。

o) 支付的租賃開支		
永達股份及上海永達交通設施(附註)	5,648	—

附註：該關連方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年報「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p)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報酬		
短期福利	3,028	990
離職後福利	87	79
	3,115	1,06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董事會及其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方披露(續)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標有^的實體在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向獨立第三方出售該等實體後不再確認為關連方。

上述擔保(附註28(III)(m))及抵押安排(附註28(III)(n))隨後於二零一二年獲解除，由若干集團附屬公司提供之新擔保及資產質押(如適用)所取代。

2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本集團自永達股份收購揚州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揚州永達」)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

揚州永達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以便於江蘇省揚州市經營4S經銷店。於收購日期，揚州永達尚未開始營運，其主要資產為一塊位於揚州市的土地。因此，此次收購作為收購揚州永達的資產及承擔相關負債入賬。

所收購的資產及相關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3
預付租賃款項	9,965
其他應收款項	30
銀行結餘	222
其他應付款項	(2,000)
	10,000
收購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所收購之銀行結餘	222
代價	(10,000)
	(9,778)

於本年度已確認為開支的收購相關成本甚微。

30.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資本化發行1,279,800,000股新普通股，詳情載於附註27(e)。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就其網點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7,174	67,89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13,712	194,318
五年後	185,013	180,965
	485,899	443,179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物業及土地應付的租金。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二至二十年，附有續約選擇權，屆時可重新磋商全部條款。若干租約亦包含漲價條款。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就下列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與汽車租賃商訂約：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5,444	117,95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939	109,234
	180,383	227,185

本集團按固定租金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租期一般不超過三年。

32.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已訂約但未撥備	176,891	79,1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將其現有僱員每月基本薪金總額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的唯一義務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綜合全面收入表中扣除之總成本分別約人民幣28,686,000元及人民幣40,602,000元為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向計劃作出之供款。

34.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如下：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00,102	30,100
其他資產		351,557	494,773
總資產		1,551,659	524,873
總負債		(8,012)	(9,279)
		1,543,647	515,59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65	2
儲備	(a)	1,531,582	515,592
		1,543,647	515,594

(a)：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
發行股份	524,998	—	525,000
本年度虧損	—	(9,406)	(9,40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998	(9,406)	515,594
通過股份溢價撥充資本的方式發行股份	(10,433)	—	(10,433)
通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1,074,552	—	1,074,552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63,027)	—	(63,027)
本年度溢利	—	14,898	14,89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6,090	5,492	1,531,5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直接持有：						
富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 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五日	1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香港匯富國際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日	1,000,000股 每股面值 1.00港元的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上海永達投資有限公司 (前稱為「上海永達國際 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29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上海永達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上海永達汽車國際 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 九月十五日	人民幣 42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上海永達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零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汽車租賃服務
上海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 一月六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寶誠中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八月三十日	人民幣 10,76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普陀寶誠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六月四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北京寶誠百旺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 八月五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北京永達風馳舊機動車經紀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十月十三日	人民幣 100,000元	100	100	二手車業務
昆山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四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太倉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 八月五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臨汾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長治寶誠潞府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運城市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售後服務
太原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十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60	60	4S經銷店
南通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一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90	90	4S經銷店
江陰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	人民幣 10,270,000元	88	88	4S經銷店
溫州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78	78	4S經銷店
台州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二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60	60	4S經銷店
無錫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三日	人民幣 11,500,000元	82	82	4S經銷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鹽城寶誠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前稱為「鹽城寶誠汽車 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人民幣 1,500,000元	90	71 (附註1)	4S經銷店
臨海寶誠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60	60	售後服務
永嘉寶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九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62.4	62.4	售後服務
無錫寶誠高惠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82	82	二手車業務
江陰寶誠汽車配套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六月十八日	人民幣 500,000元	88	88	所有權轉讓及 登記以及 汽車諮詢服務
江陰享悅寶誠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四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88 (附註1)	4S經銷店
上海寶誠申江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九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無錫翼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月十三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82	82	4S經銷店
嵊州市寶誠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三月十五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附註2)	4S經銷店
上海黃浦寶誠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五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附註2)	即將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上海實誠尊悅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附註2)	即將營業
海南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前稱為「海南盟發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安徽永達寶易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一月六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72 (附註1)	4S經銷店
無錫永達東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五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51	51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英菲尼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九月十八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英菲尼迪七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 八月十四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紹興永達無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85	85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路捷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九月六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51	51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路勝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51	51	4S經銷店
鄭州永達和諧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70	70	4S經銷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溫州永達路捷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附註2)	4S經銷店
湖州永達路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三月十六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附註2)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東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七月十八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申龍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五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汽車浦東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六日	人民幣 18,75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奧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七月七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湖州永達奧誠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九月九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奧誠中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九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汽車經營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 十二月十一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廣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汽車貿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11,1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上海永達通美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人民幣 5,27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汽車南匯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汽車松江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三日	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通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二月四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福州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	人民幣 6,100,000元	61	61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寶運來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 5,46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通寧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通盛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通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乘用車銷售
福建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61	61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中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六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汽車浦西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7,170,000元	100	100	乘用車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上海永達啟東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 三月十一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60	6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汽車浦東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一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5,16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豪捷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七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湖州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日	人民幣 13,000,000元	75	75	4S經銷店
上海青浦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四月八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威榮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七月十八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巴士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 三月十一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 四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星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二月九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通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八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4S經銷店
上海永達機動車安全檢測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 十二月十八日	人民幣 3,650,000元	100	100	售後服務及 汽車檢驗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時間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的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上海永達汽車配套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九年 一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1,950,000元	100	100	售後服務
上海市浦東舊機動車交易市場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九年 七月十三日	人民幣 5,340,000元	75	75	二手車業務

除富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香港匯富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兩間有限公司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為國內有限責任公司。

@ 4S經銷店指獲汽車製造商授權從事有關銷售、零部件、服務及調查等四項業務的汽車經銷店。

附註：

1.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將其於此三家公司之部分權益出售。
2. 該等公司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新成立的公司。

概無任何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四個財政年度摘錄自己公佈經審核財務資料與財務報表之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21,711,998	20,304,119	15,017,931	9,104,198
除稅前溢利	681,317	740,869	558,761	258,644
所得稅開支	(165,850)	(177,703)	(140,195)	(65,19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515,467	563,166	418,566	193,445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70,016	504,782	385,586	185,046
非控股權益	45,451	58,384	32,980	8,399
	515,467	563,166	418,566	193,445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資產總額	9,995,648	8,158,716	4,324,814	3,080,377
負債總額	(6,677,049)	(6,420,649)	(3,128,574)	(2,310,504)
非控股權益總額	(256,016)	(158,947)	(80,401)	(47,592)
	3,062,583	1,579,120	1,115,839	722,281